



KW-M740BT KW-M740BTM

顯示器附接收器 使用說明書

JVC KENWOOD Corporation

· 最新資訊（最新的使用說明書、系統更新、新增功能等），請至
<<http://www.jvc.net/cs/car/>>。



YouTube



android
auto



WebLink™

Made for



iPod



iPhone



Works with

Apple CarPlay



Bluetooth®

目錄

使用前 4

注意事項.....	4
如何閱讀本手冊.....	4

基本操作 5

前方面板的按鈕功能.....	5
開啟本裝置.....	6
初始設定.....	6
調整音量.....	8
觸控畫面操作.....	9
首頁畫面說明.....	9
選擇訊號源畫面說明.....	10
控制訊號源畫面說明.....	12
彈出式選單.....	13
列表畫面.....	13

應用程式—Android Auto™ / Apple CarPlay 14

Apple CarPlay 操作.....	14
Android Auto™ 操作.....	15
WebLink™ 操作.....	17
Spotify 操作.....	18

USB 19

連接 USB 裝置.....	19
USB 基本操作.....	19
搜尋操作.....	21

iPod/iPhone 22

準備.....	22
iPod/iPhone 基本操作.....	23
搜尋操作.....	24

調頻器 25

調頻器基本操作.....	25
記憶操作.....	26
選擇操作.....	26
交通資訊.....	27
調頻器設定.....	27

藍牙控制 29

Bluetooth® 裝置使用資訊.....	29
註冊藍牙裝置.....	30
藍牙設定.....	31
播放藍牙音訊裝置.....	33
使用免持單元.....	35
免持設定.....	39

其他外部元件 40

視線攝影機.....	40
外接音訊 / 影片播放器—AV-IN.....	41
使用外接導航裝置.....	41
電視調頻器.....	42

設定 43

顯示器畫面設定.....	43
系統設定.....	43
使用者界面設定.....	44
特殊設定.....	45
顯示設定.....	46
影音設定.....	47

控制音訊 48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	48
揚聲器 /X'over 設定.....	49
控制一般音訊.....	51
等化器控制.....	51
音量補償.....	52
區域控制.....	52
音效.....	53
聆聽位置 /DTA.....	54

遙控器 56

遙控器按鈕功能.....	57
--------------	----

連接 / 安裝 58

安裝前.....	58
安裝本裝置.....	60

故障排除 65

問題及解決方案.....	65
錯誤訊息.....	65

附錄 66

可播放的媒體和檔案.....	66
規格.....	67
關於本裝置.....	69

使用前

注意事項

▲ 警告

■ 為了預防受傷或火災，請留意以下注意事項：

- 請勿將任何的金屬物品（如硬幣或金屬工具）置放或移留於本裝置內以避免短路。
- 當您長時間駕駛時，請勿觀看或眼睛緊盯裝置螢幕。
- 若您在安裝過程中遇到問題，請洽詢 JVC 經銷商。

■ 本裝置使用注意事項

- 當您購買選購配件時，請與您的 JVC 經銷商確認您的型號及所在區域的相容性。
- 您可以選擇選單顯示語言、音訊檔案標籤等。詳見 **使用者界面設定（第 44 頁）**。
- 任何廣播電台不支援服務的地區將不具備無線電數據系統或無線電廣播數據系統功能。
- 若裝置與前面板的連接器髒亂將可能導致裝置無法正常運作。請拆下前面板並使用棉花棒輕輕擦拭，請小心避免損壞連接器。

■ 保護顯示器

- 為了避免損壞顯示器，請勿使用原子筆或類似工具的尖端操作顯示器。

■ 清潔裝置

- 若本裝置的面板髒髒，請使用乾燥軟布如矽膠布擦拭。若面板非常髒，請先將布沾濕中性清潔劑以去除污漬，再使用乾淨的乾燥軟布擦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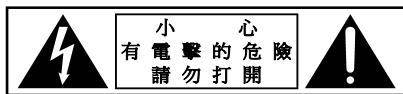
注意

- 將清潔劑直接噴至裝置可能會影響其機械零件。使用硬質布料或揮發性液體如稀釋液或酒精擦拭可能會損傷表面或去除掉顯示字體。

■ 接收 GPS 訊號

第一次開啟本裝置時，首先您必須等待系統接收衛星訊號。這個過程將可能長達數分鐘。請確保您的汽車停放在遠離高建築物和樹木的開放空間以便快速接收訊號。

系統第一次接收到衛星訊號後，此後每次它將快速地接收衛星訊號。



■ 藍牙設備使用注意事項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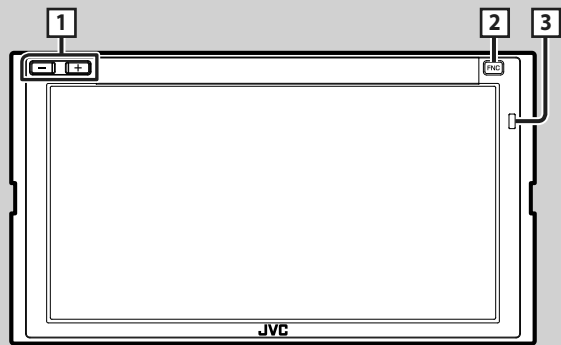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如何閱讀本手冊

- 本手冊中的畫面和面板是用於提供操作時清楚解釋的例子。
基於此原因，它們可能與實際的畫面或面板不相同或部份顯示模式可能有所差異。
- 指標語言：**英語指標的目的是用於解釋。您可以從 **SETUP** 選單選擇指標語言。詳見 **使用者界面設定（第 44 頁）**。

基本操作

前方面板的按鈕功能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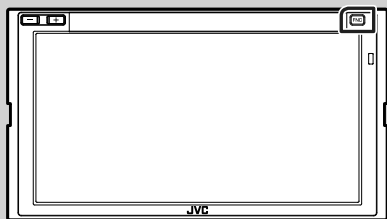
• 本指南中的面板是用於提供操作時清楚解釋的例子。基於此原因，它們可能與實際面板不相同。

數字	名稱	功能
1	- , + (音量)	- 調整音量。 - 長按 + 將調高音量最高至 15。
2	FNC	- 顯示彈出式選單畫面。 - 按 1 秒顯示語音識別畫面 (第 36 頁)。 - 當電源關閉時，開啟電源。
3	遙控感測器	接收遙控器訊號。

開啟本裝置

開啟的方式依據不同型號而有所不同。

- 1 按 **FNC** 按鈕。



► 本裝置已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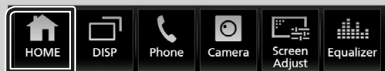
注意

- 若這是您安裝後第一次開啟本裝置，將需要執行初始設定 (**第 6 頁**)。

● 關閉裝置：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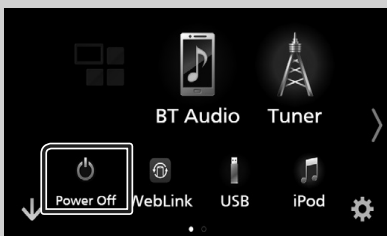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4 觸碰 **Power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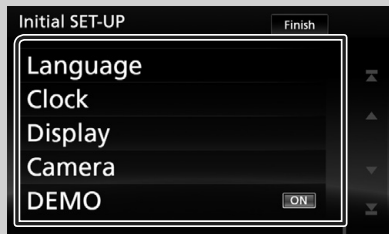


初始設定

初始設定

當您第一次使用本裝置執行時本設定。

- 1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Language

選擇控制畫面和設定項目使用的語言。預設值為“British English (en)”。

- ① 觸碰 **Language**。
- ② 觸碰 **Language Select**。
- ③ 選擇想要的語言。
- ④ 觸碰 。

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使用者界面設定 (第 44 頁)**。

■ Clock

設定時鐘同步化並調整它。

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日曆 / 時鐘設定 (第 8 頁)**。

■ Display

若很難觀看螢幕上的影像，請調整視角。

- ① 觸碰 **Display**。
- ② 觸碰 **Viewing Angle**。
- ③ 選擇角度
- ④ 觸碰 。

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顯示設定 (第 46 頁)**。

■ Camera

設定攝影機參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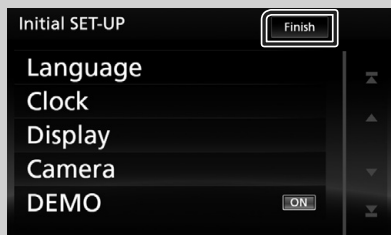
- ① 觸碰 **Camera**。
- ② 設定各個項目並觸碰 。

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攝影機設定 (第 40 頁)**。

■ DEMO

設定示範模式。預設值是“ON”。

- ① 觸碰 **DEMO** 並設定開啟或關閉。

2 觸碰 Finish。**注意**

- 您可從設定選單進行這些設定。詳見 **設定(第 4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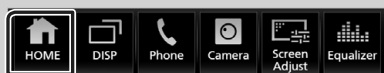
安全碼設定

您可以設定安全碼以保護您的接收系統免受盜竊。

當安全碼功能啟動時，無法改變安全碼且無法開放功能。安全碼可以依您所需設定為 4 至 8 位數字。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4 觸碰 Security。**

- 顯示安全 畫面。

5 觸碰安全畫面上的 Security Code Set。

- 顯示安全碼設定畫面。

6 輸入 4 至 8 位數的安全碼並觸碰 Enter。**7 請再次輸入相同安全碼並觸碰 Enter。**

- 現在，您已註冊安全碼。

注意

- 觸碰 **BS** 刪除最後一碼。
- 若您輸入不同的安全碼，畫面將返回第 6 步驟（輸入第一次安全碼）。
- 若您已拔除接收器電池，請輸入在步驟 6 已輸入的正確安全碼並觸碰 **Enter**。您可以使用您的接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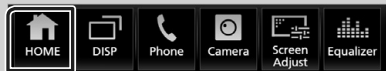
更改安全碼：**1 觸碰安全畫面上的 Security Code Change 後重複步驟 6 和 7。****清除安全碼：****1 觸碰安全畫面上的 Security Code Cancellation。**

日曆 / 時鐘設定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4 觸碰 **User Interfa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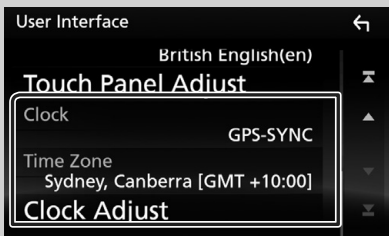
► 顯示使用者界面畫面。

5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Time Zone**。

6 選擇時區。

7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滾動頁面以顯示項目。



■ **Clock**

GPS-SYNC（預設值）：時鐘時間與 GPS 同步。

Manual：手動設定時鐘。

■ **Time Zone**

選擇時區。

■ **Clock Adjust**

若您選擇 **Manual** 調整時鐘，請手動調整日期和時間。（第 44 頁）

注意

• 請設定日期和時間。如果沒有設置，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調整音量

調整音量（0 - 40），

按 **+** 調高，按 **-** 調低。

長按 **+** 可連續地調高音量至等級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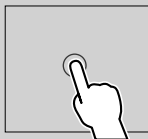


觸控畫面操作

在螢幕上進行操作，您需要觸碰、觸碰長按、輕拂或滑動以選擇項目、顯示設定選單畫面或更改頁面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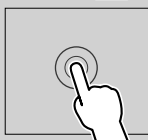
● 觸碰

觸碰螢幕以選擇螢幕上的項目。



● 觸碰並按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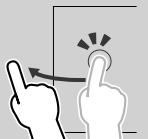
觸碰螢幕，手指保持停留該處直到顯示改變或顯示訊息。



● 輕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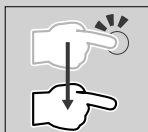
手指快速地在螢幕上向左或右滑動以更改頁面。

您可以向上 / 向下輕拂螢幕以滾動列表畫面。



● 滑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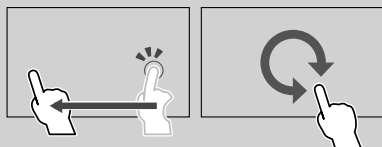
在螢幕上手指向上或向下滑動以滾動畫面。



觸控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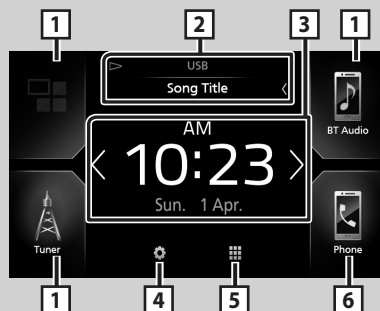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在觸控板移動手指控制播放如下（部份訊號源不支援手勢控制）。

- 手指向上 / 向下滑動：同功能也可按 **[+]** / **[-]**（媒體）。調頻器預設廣播電台被切換。
- 手指向左 / 向右滑動：同功能也可按 **[◀▶]** / **[▶▶]**。
- 以順時針或逆時針移動您的手指：調高 / 調低音量。



首頁畫面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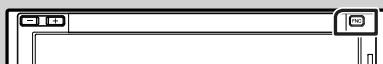
大部分功能都可以在首頁畫面執行。



- | | |
|---|---|
| 1 | • 播放訊號源捷徑圖標 (第 11 頁) |
| 2 | • 目前訊號源資訊。
• 觸碰以顯示目前訊號源控制畫面。 |
| 3 | • 小工具
- 您可觸碰 [◀] / [▶] 更改小工具。
- 觸碰小工具以顯示詳細畫面。 |
| 4 | • 顯示設定選單畫面。 (第 43 頁) |
| 5 | • 顯示選擇訊號源畫面。 (第 10 頁) |
| 6 | • 顯示免持畫面。 (第 35 頁)
• 當以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連接時，它如同手機操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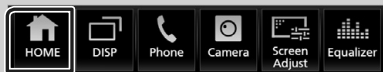
顯示首頁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HOME**。



▶ 顯示首頁畫面。

選擇訊號源畫面說明

您可以在選擇訊號源畫面顯示所有的播放訊號源及選項。



- | | |
|---|---|
| 1 | • 更改播放訊號源。
播放訊號源，詳見 (第 10 頁)。 |
| 2 | • 更改頁面。(觸碰 / 。)
您也可以向左或向右輕拂螢幕來更改頁面。 |
| 3 | • 返回至上個畫面。 |
| 4 | • 頁面指示 |
| 5 | • 顯示設定選單畫面。(第 43 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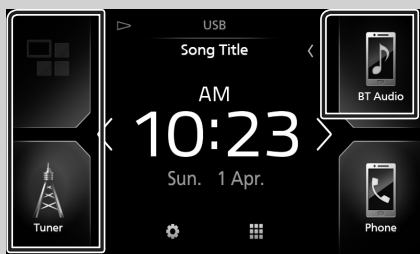
選擇播放訊號源

- 1 觸碰 。
- 您可以在螢幕中選擇以下訊號源及功能。

	• 從已連接的 iPhone/Android 裝置切換至 Android Auto/ Apple Car Play 應用程式畫面。 ^{*1} (第 14 頁)
	• 切換至電台廣播。(第 25 頁)
	• 播放藍牙音訊播放器。(第 33 頁)
	• 播放 iPod/iPhone。(第 22 頁)
	• 播放 USB 裝置檔案。(第 19 頁)
	• 切換至 Spotify。(第 18 頁)
	• 切換至連接 AV-IN 輸入端的外接裝置。(第 41 頁)
	• 顯示 WebLink 畫面。(第 17 頁)
	• 顯示音訊畫面。(第 48 頁)
	• 關閉 AV 訊號源。(第 11 頁)
	• 關閉裝置。(第 6 頁)

^{*1} 當相容的 iPhone 與 CarPlay 連接時，會顯示 **Apple CarPlay**。當相容的 Android 裝置與 Android Auto 連接時，會顯示 **Android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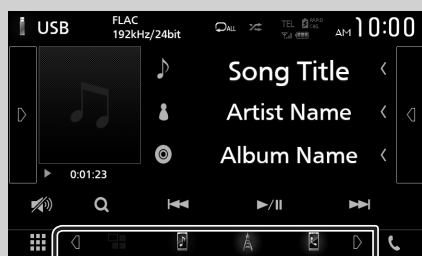
首頁畫面選擇播放訊號源



在選擇訊號源畫面的 3 個項目會在首頁畫面大圖標顯示。

您可以自訂選擇訊號源畫面更改此區顯示的項目。(第 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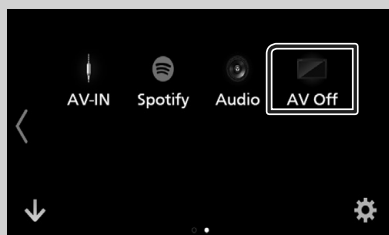
在訊號源控制畫面上選擇播放訊號源



在控制訊號源畫面上觸碰 / 或左右輕拂以顯示選擇訊號源按鈕，然後選擇播放訊號源。

關閉 AV 訊號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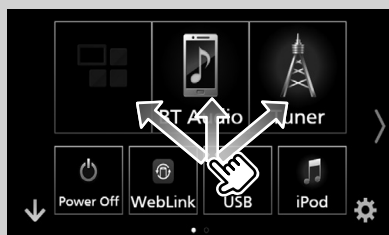
- 1 觸碰 。
- 2 觸碰 AV Off。



自訂首頁畫面上的捷徑按鈕

您可以隨意安排訊號源圖標的位置。

- 1 觸碰 。
- 2 觸碰長按想要移動的圖標以進入自訂模式。
- 3 拖曳至您想要的位置。



更改頁面



控制訊號源畫面說明

大多數的螢幕可以操作部分功能。

指標



捷徑按鈕



1 TEL 快速充電電池 (RADIO)

- 已連接的藍牙裝置資訊。
- 快速充電電池連接到 iPod/iPhone/智慧型手機時會亮燈。

2 所有訊號源圖標

顯示所有訊號源。

3 第二畫面

- 左 / 右：每次您觸碰時，第二畫面會變更。您也可以向左或向右輕拂螢幕來更改第二畫面。
- 指標：顯示目前的訊號源狀態等。
 - ATT：衰減器已開啟。
 - DUAL：雙時區功能已開啟。
 - LOUD：響度控制功能已開啟。
- 捷徑按鈕：訊號源已更改成您設定的捷徑。捷徑設定，請參考 **自訂首頁畫面上的捷徑按鈕 (第 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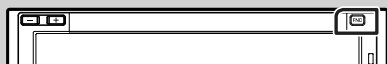
4 免持畫面

觸碰以顯示免持畫面。(第 35 頁)

當以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連接時，它如同手機操作。

彈出式選單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以顯示彈出式選單。



選單內容如下。

	• 顯示首頁畫面。(第 9 頁)
	• 切換畫面。 • 切換的畫面根據 User Interface 畫面的 DISP Key 設定。(第 44 頁)。 • 觸碰長按可關閉螢幕。
	• 顯示免持畫面。(第 35 頁) • 當以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連接時，它如同手機操作。
	• 顯示視線攝影機。(第 40 頁)
	• 顯示螢幕調整畫面。(第 43 頁)
	• 顯示圖形等化器畫面。(第 51 頁)
	• 關閉彈出式選單。
	• 捷徑按鈕：訊號源已更改成您設定的捷徑。捷徑設定，請參考 自訂首頁畫面上的捷徑按鈕 (第 11 頁)。
	• 觸碰以顯示免持畫面。(第 35 頁) • 當以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連接時，它如同手機操作。

列表畫面

大多數的訊號源的列表畫面具有部分的常用功能鍵。



顯示列表類型選擇視窗。



顯示音樂 / 電影檔案列表。



滾動顯示內文。



各種功能鍵顯示於此。

- **Play**：播放目前曲目所處資料夾的所有曲目。
- **A-Z**：跳至您所輸入的英文字母（字母搜尋）。
- **Top** **Up**：移動至上一層。



按 / 您可以更改頁面顯示更多項目。

- / ：顯示首頁或尾頁。



返回至上個畫面。

注意

- 不能通過列表畫面啟動的按鈕不會顯示。

應用程式—Android Auto™/Apple CarPlay

Apple CarPlay 操作

CarPlay 讓您能在車上以更智慧、更安全的方式使用 iPhone。CarPlay 讓您在駕駛時完成您想用 iPhone 完成的操作並將其顯示在本裝置的螢幕上。您可以在駕駛時由 iPhone 規劃路線、撥打電話、發送和接收訊息及聽音樂。您也可以使用 Siri 語音控制更容易地操作 iPhone。

CarPlay 詳細資訊，請前往 <https://ssl.apple.com/ios/carplay/>。

相容的 iPhone 裝置

下列的 iPhone 機型可以使用 CarPlay。

- iPhone 7 Plus
- iPhone 6 Plus
- iPhone 7
- iPhone 6
- iPhone SE
- iPhone 5s
- iPhone 6s Plus
- iPhone 5c
- iPhone 6s
- iPhone 5

準備

1 使用 KS-U62 透過 USB（黑色）接頭連接 iPhone。（第 64 頁）

當與 CarPlay 相容的 iPhone 連接至 USB（黑色）接頭，原本藍牙方式連接的免持手機會斷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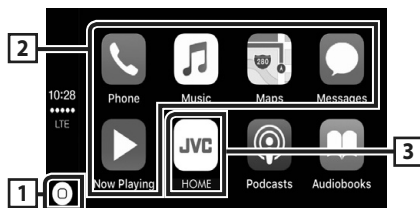
2 解鎖您的 iPhone。

CarPlay 首頁畫面的操作按鈕和可用的應用程式

您可以使用已連接 iPhone 的應用程式。

螢幕上顯示的項目和使用語言會因連接的裝置而有所差異。

進入 CarPlay 模式，請在訊號源選擇畫面觸碰 **Apple CarPlay** 圖標。（第 10 頁）



- 顯示 CarPlay 的首頁畫面。
- 觸碰長按以啟動 Siri。

2 應用程式按鈕

啟動應用程式。

3 HOME

離開 CarPlay 畫面並顯示首頁畫面。

離開 CarPlay 畫面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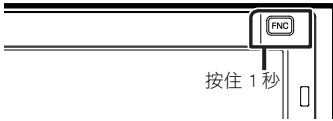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使用 Siri

您可以啟動 Siri。

- 1 按 **FNC** 按鈕 1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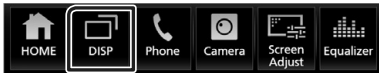
- 2 與 Siri 交談。

停用

- 1 按 **FNC** 按鈕。

■ 聆聽其他訊號源時，切換至 Apple CarPlay 畫面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DISP**。



注意

- 當在 **User Interface** 畫面上的 **DISP Key** 設為 **Mirroring** 時可使用本操作。(第 44 頁)
- 如果在 Apple CarPlay 螢幕顯示時使用 Apple CarPlay 輸出聲音，則訊號源會切換至 Apple CarPlay。

Android Auto™ 操作

Android Auto 讓您可以在駕駛時方便地使用您的 Android 裝置的功能。您可以在駕駛時輕鬆地使用路線導航、撥打電話、聆聽音樂和使用 Android 裝置方便的功能。

Android Auto 詳細資訊，請前往 <https://www.android.com/auto/> 和 <https://support.google.com/androidauto>。

相容的 Android 裝置

Android 5.0 版本（棒棒糖）或更新版本的 Android 裝置即可使用 Android Auto。

注意

- Android Auto 可能不適用於所有的裝置且無法在所有的國家或區域提供服務。

■ 準備

- 1 透過 USB 接頭連接 Android 裝置。(第 63 頁)

若要使用免持功能，請透過藍牙連接 Android 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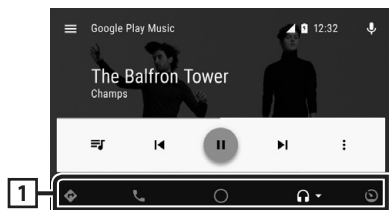
當相容 Android Auto 的 Android 裝置以 USB 接頭連接時，本裝置將自動透過藍牙方式連接，而原本已連接的免持手機會斷線。

- 2 解鎖您的 Android 裝置。

Android Auto 畫面上的操作按鈕和可用應用程式

您可以操作已連接 Android 裝置的應用程式。畫面顯示在的項目會因已連接的 Android 裝置不同而有所差異。

進入 Android Auto 模式，請觸碰在訊號源選擇畫面上的 **Android Auto** 圖標。(第 10 頁)



1 應用程式 / 資訊按鈕

啟動應用程式或顯示資訊。

離開 Android Auto 畫面

1 按 FNC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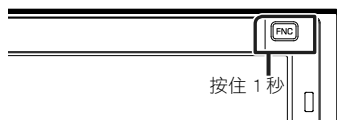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使用語音控制

1 按 FNC 按鈕 1 秒。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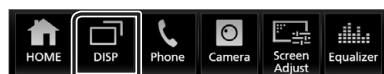
1 按 FNC 按鈕。

聆聽其他訊號源時，切換至 Android Auto 畫面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DISP。



注意

- 當在 **User Interface** 畫面上的 **DISP Key** 設為 **Mirroring** 時可使用本操作。(第 44 頁)
- 如果在 Android Auto 螢幕顯示時使用 Android Auto 輸出聲音，則訊號源會切換至 Android Auto。

WebLink™ 操作

當您的智慧型手機連接至 USB 接頭時，您可以在本裝置上顯示並控制應用程式。

可用的應用程式

您可從本裝置使用下列應用程式。事先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WebLink™

WebLink™ 讓您可以在本裝置上使用下列的應用程式。

- 媒體播放器
- Yelp
- YouTube
- OpenWeatherMap

1 連接智慧型手機

- 透過 USB 接頭連接 Android 裝置。(第 63 頁)
- 使用 KS-U62 透過 USB (黑色) 接頭連接 iPhone。(第 64 頁)
- 當智慧型手機連接至本裝置時，智慧型手機上會顯示確認訊息以便互相通訊。觸碰 **Allow** 以建立連接，或 **Ignore** 以取消連接。
- 您可以從您的智慧型手機上的 WebLink™ 畫面檢查連接狀態。

應用程式畫面上的操作按鈕和可用的應用程式

進入 WebLink™ 模式，請觸碰訊號源選擇畫面上的 **WebLink** 圖標。(第 10 頁)

WebLink 訊號源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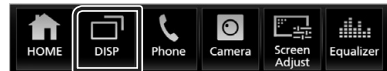
顯示 “WebLink” 訊號源畫面的主要選單。

2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操作。

- 當要求您在您的智慧型手機和裝置之間通訊時，請觸碰 **Allow** 以繼續。

聆聽其他訊號源時，切換至應用程式畫面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DISP**。



注意

- 當在 **User Interface** 畫面上的 **DISP Key** 設為 **Mirroring** 時可使用本操作。(第 44 頁)
- 如果在應用程式畫面顯示時使用 WebLink 輸出聲音，則訊號源會切換至 WebLin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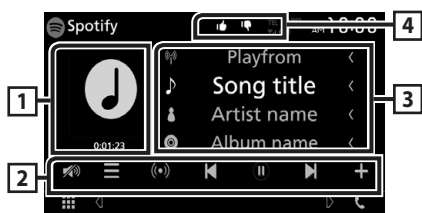
Spotify 操作

您可以控制安裝在 iPhone 或 Android 裝置的應用程式在本裝置聆聽 Spotify。

進入 Spotify 訊號源，請觸碰在訊號源選擇畫面的 **Spotify** 圖標。(第 10 頁)

準備

- 在您的 iPhone 或 Android 裝置安裝最新版本的 Spotify 應用程式 "Spotify"。
iPhone：在 Apple App Store 搜尋 "Spotify" 並安裝最新版本。
Android：在 Google Play 搜尋 "Spotify" 並安裝最新版本。
- iPhone 已透過 USB 或藍牙連接。
- Android 裝置已透過藍牙連接。
- 透過藍牙連接智慧型手機，請先註冊為藍牙裝置並進行應用程式 (SPP) 規範設定連接。詳見 **註冊藍牙裝置 (第 30 頁)** 和 **連接藍牙裝置 (第 32 頁)**。



1 封面 / 播放時間

- 若可用目前的內容將顯示圖片數據。
- 確認播放時間。

2 操作鍵

- ：顯示選單畫面
- ：依目前播放歌曲相關的演出者已選擇新廣播電台並開始播放。
- ：跳過目前歌曲。
- ：播放或暫停目前電台的內容。
- ：儲存目前播放歌曲至我的音樂。
- ：觸碰以衰減 / 恢復聲音。

3 內容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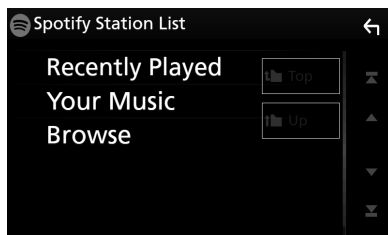
顯示目前播放內容資訊。



- ：不喜歡目前內容並跳至下一內容。
- ：將目前內容註記為最愛內容。
- ：重播目前歌曲。
- ：隨機播放目前播放列表中的所有歌曲。

■ 選擇曲目

- 1 觸碰 。
- 2 選擇列表類型再選擇想要的項目。



■ 選擇類別和電台

觸碰列表上的類別和電台名稱。

■ Top

返回至列表第一階層。

■ Up

返回至上個列表。

關於 Spotif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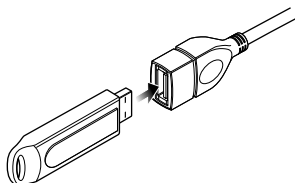
注意

- 請確認已登入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若您尚未擁有 Spotify 帳號，您可以在智慧型手機或 www.spotify.com 免費建立帳號。
- 由於 Spotify 屬於第三方服務，規格若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因此，相容性可能會受損或部分或全部的裝置無法使用。
- Spotify 的部分功能無法在本裝置操作。
- 應用程式相關問題，請前往 www.spotify.com 與 Spotify 連絡。
- 建立網路連線。

USB

連接 USB 裝置

1 使用 USB 線連接 USB 裝置。(第 63 頁)



2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3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4 觸碰 。

5 觸碰 USB。(第 10 頁)

拔除 USB 裝置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4 觸碰 USB 以外的訊號源。

5 卸除 USB 裝置。

可用 USB 裝置

您可以在本裝置使用 USB 大容量存儲設備。本手冊中的“USB device”是指快閃記憶體裝置。

● 關於檔案系統

檔案系統應是下列之一。

- FAT16 • FAT32 • exFAT • NTF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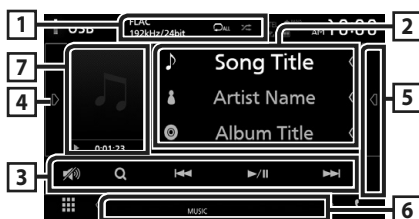
注意

- 將 USB 裝置放在不會影響安全駕駛的地方。
- 您無法由 USB 集線器和多合一讀卡機連接 USB 裝置。
- 請備份本裝置使用的音訊檔案。由於 USB 裝置的操作狀態，這些檔案可能被刪除。我們不提供賠償任何因刪除數據所造成的損失。

USB 基本操作

大部分功能都可以從訊號源控制畫面和播放畫面控制。

控制畫面



打開抽屜



1 CODEC / /

- 播放高解析度訊號源時，會顯示其格式資訊。
- ：重播目前曲目 / 資料夾。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重播模式會依以下順序切換；重播檔案 ()、重播資料夾 ()、重播全部 ()
- ：隨機播放目前資料夾的所有曲目。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隨機模式將依下列順序切換；隨機檔案 ()、關閉隨機 ()

2 曲目資訊

顯示目前檔案資訊。

若無標籤資訊將只顯示檔案名稱及資料夾名稱。

3 操作鍵

- **Q**：搜尋曲目 / 檔案。搜尋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搜尋操作 (第 21 頁)**。
- **◀◀ ▶▶**：搜尋上個 / 下個曲目 / 檔案。觸碰長按可以快轉或快速倒轉。
- **▶▶**：播放或暫停。
- **🔊**：觸碰以衰減 / 恢復聲音。

4 功能面板

觸碰螢幕左側以顯示功能面板。再次觸碰以關閉面板。

- **[-] [+]**：搜尋上個 / 下個資料夾。

• USB DEVICE CHANGE

兩個 USB 裝置連接時，切換至另一個 USB 裝置。

5 內容列表

- 觸碰螢幕右側以顯示內容列表。再次觸碰以關閉列表。
- 顯示播放列表。當您在列表上觸碰曲目 / 檔案名稱時，即開始播放。

6 指標項目

- **VIDEO**：辨別影片檔案。
- **MUSIC**：辨別音樂檔案。

7 封面 / 播放模式指標 / 播放時間

顯示目前播放檔案的封面。

- **▶、▶▶** 等：目前播放模式指標
每個圖標代表意思如下；
▶ (播放)、▶▶ (快轉)、
◀◀ (快速倒轉)、|| (暫停)。

影片畫面



8 搜尋檔案區域 (限影片檔案)

觸碰以搜尋下個 / 上個檔案。

9 按鍵顯示區域 (限影片檔案)

觸碰以顯示控制畫面。

搜尋操作

您可以按照以下操作搜尋音樂或影片檔案。

1 觸碰 **Q**。

2 觸碰 **▼**。



3 選擇列表類型。



注意

· 關於列表畫面操作，詳見 **列表畫面 (第 13 頁)**。

類別搜尋

您可以選擇類別以搜尋檔案。

1 觸碰 **Category List**。

2 選擇您是搜尋音訊檔案 或影片檔案 。

3 觸碰所需類別。



► 根據您的選擇顯示列表。

4 觸碰以選擇列表上所要的項目。重複此步驟直到您找到想要的檔案。

連結搜尋

您可以搜尋與目前曲目具有相同演出者 / 專輯 / 曲風的檔案。

1 觸碰 **Link Search**。

2 觸碰所需標籤類型。您可以選擇演出者、專輯和曲風。



► 根據您的選擇顯示列表。

3 從內容列表觸碰想要的項目。

資料夾搜尋

您可以依據階層搜尋檔案。

1 觸碰 **Folder List**。

2 觸碰想要的資料夾。



觸碰資料夾以顯示其內容。

3 觸碰以選擇列表上所要的項目。重複此步驟直到您找到想要的檔案。

iPod/iPhone

準備

可連接的 iPod/iPhone

以下機型可以連接至本裝置。

適用於

- iPhone 7 Plus
- iPhone 7
- iPhone SE
- iPhone 6s Plus
- iPhone 6s
- iPhone 6 Plus
- iPhone 6
- iPhone 5s
- iPhone 5c
- iPhone 5
- iPod touch (第 6 代)
- iPod touch (第 5 代)

注意

- 使用選購的 iPod 連接配件 KS-U62 連接您的 iPod/iPhone 至本裝置，在播放音樂的同時可以提供電源至您的 iPod/iPhone。但是，本裝置的電源需開啟。
- 若您在連接 iPod 後開始播放，會先播放已經由 iPod 播放過的音樂。

連接 iPod/iPhone

有線連接

準備

- 當 CarPlay 未連接時，使用 KS-U62（選購配件）連接 iPod/iPhone。
- 使用具 CarPlay 功能的 iPhone 時，連接 iPhone 前使用 iPhone 進行功能設定以關閉 CarPlay。關於設定方法的詳情請聯繫終端生產商。
- 使用 KS-U62（選購配件）將 iPod/iPhone 插入灰色的 USB 接頭。
- 只能連接一個 iPod/iPhone。

1 使用 KS-U62 連接 iPod/iPhone。（第 64 頁）

2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3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4 觸碰 .

5 觸碰 **iPod**。（第 10 頁）

● 拔除用連接線連結的 iPod/iPhone：

1 卸除 iPod/iPhone。

藍牙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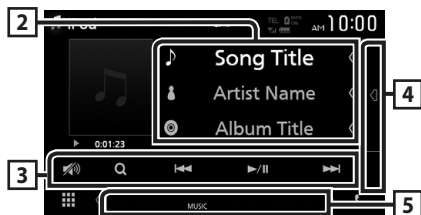
藍牙配對的 iPhone。

準備

- 透過藍牙連接 iPhone，需事先註冊為藍牙裝置並進行連接規範設定。詳見 **註冊藍牙裝置（第 30 頁）** 和 **連接藍牙裝置（第 32 頁）**。
- 當 CarPlay 和 iPod/iPhone 未以 USB 連接時使用藍牙連接 iPhone。

iPod/iPhone 基本操作

控制畫面



打開抽屜



1 播放 / 暫停

- **播放 / 暫停**：重播目前曲目 / 專輯。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重播模式會依以下順序切換；重播歌曲（**播放 / 暫停**）、重播所有歌曲（**播放 / 暫停**）
- **隨機**：隨機播放目前專輯的所有曲目。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隨機模式將依下列順序切換；隨機歌曲（**隨機**）、隨機關閉（**隨機**）

2 曲目資訊

- 顯示目前檔案資訊。
- 觸碰以顯示類別列表畫面。詳見 **類別搜尋**（第 24 頁）。

3 操作鍵

- **Q**：搜尋曲目 / 檔案。搜尋操作詳細資訊，詳見 **搜尋操作**（第 24 頁）。
- **◀◀ ▶▶**：搜尋上個 / 下個曲目 / 檔案。觸碰長按可以快轉或快速倒轉。
- **▶▶**：播放或暫停。
- **🔊**：觸碰以衰減 / 恢復聲音。

4 內容列表

- 觸碰螢幕右側以顯示內容列表。再次觸碰以關閉列表。
- 顯示播放列表。當您在列表上觸碰曲目 / 檔案名稱時，即開始播放。

5 指標項目

- **MUSIC**：辨別音樂檔案。

6 封面 / 播放模式指標 / 播放時間

顯示目前播放檔案的封面。

- **▶**、**▶▶** 等：目前播放模式指標
每個圖標代表意思如下；
▶（播放）、**▶▶**（快轉）、
◀◀（快速倒轉）、**||**（暫停）。

搜尋操作

您可以由下列操作方式搜尋音樂檔案。

1 觸碰 。

2 觸碰 。



3 選擇列表類型。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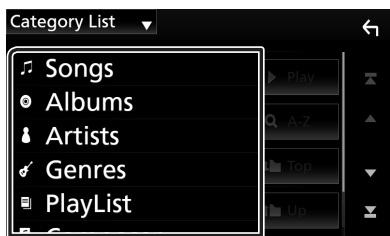
- 關於列表畫面操作，詳見 [列表畫面 \(第 13 頁\)](#)。

類別搜尋

您可以選擇類別以搜尋檔案。

1 觸碰 **Category List**。

2 觸碰所需類別。



➤ 根據您的選擇顯示列表。

3 觸碰以選擇列表上所要的項目。重複此步驟直到您找到想要的檔案。

連結搜尋

您可以搜尋與目前曲目具有相同演出者 / 專輯 / 曲風 / 作曲家的檔案。

1 觸碰 **Link Search**。

2 觸碰所需標籤類型。您可以選擇演出者、專輯、曲風和作曲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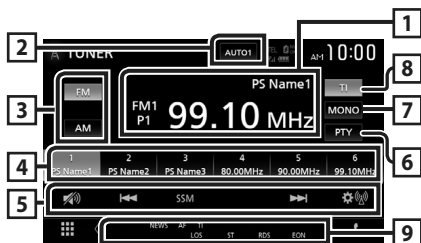
➤ 根據您的選擇顯示列表。

3 從內容列表觸碰想要的項目。

調頻器

調頻器基本操作

大部分功能可以在訊號源控制畫面上控制。
進入調頻器訊號源，請觸碰在訊號源選擇畫面上的 **TUNER** 圖標。(第 10 頁)



1 資訊顯示

顯示目前電台資訊：頻率、電台名稱
P#：預設號碼

2 搜尋模式

依據下列順序切換搜尋模式：**AUTO1**、**AUTO2**、**MANUAL**。

- **AUTO1**：自動調頻至接收狀況良好的電台。
- **AUTO2**：接續記憶調頻電台。
- **MANUAL**：手動切換至下個頻率。

3 波段按鈕

切換波段（FM1 / FM2 / FM3、AM）。

4 預設按鍵

調回已記憶的電台。

觸碰 2 秒儲存目前接收電台。

5 操作鍵

- **◀▶**：調頻電台。可以更換切換頻率的方式（詳見表 2）。
- **SSM**：自動預設電台。詳細資訊，詳見 **自動記憶**（第 26 頁）。
- **⚙️**：顯示調頻設定畫面。詳細資訊，詳見 **調頻器設定**（第 27 頁）。
- **🔊**：觸碰以衰減 / 恢復聲音。

6 PTY（限 FM）

設定節目類型以搜尋節目。詳細資訊，詳見 **依節目類型搜尋**（第 26 頁）。

7 MONO（限 FM）

選擇單聲道接收。

8 TI（限 FM）

開啟交通資訊模式。詳細資訊，詳見 **交通資訊**（第 27 頁）。

9 指標項目

- **ST**：正在接收立體聲廣播。
- **MONO**：強制開啟單聲道功能。
- **AF**：AF 搜尋功能已開啟。
- **EON**：無線電數據系統電台正發送 EON。
- **LOS**：本地搜尋功能已開啟。
- **NEWS**：新聞公布中斷進行中。
- **RDS**：當 AF 功能開啟時，會顯示無線電數據系統電台狀態。
 - 白色：正在接收無線電數據系統。
 - 橘色：未接收到無線電數據系統。
- **TI**：顯示交通資訊接收狀態。
 - 白色：正在接收 TP。
 - 橘色：未接收到 TP。

記憶操作

自動記憶 (限 FM)

您可以自動記憶接收狀態良好的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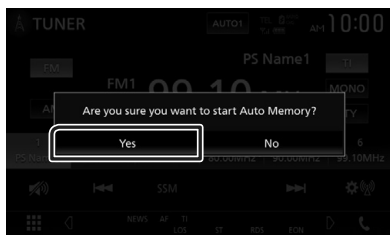
1 觸碰 FM。



2 觸碰 SSM。



3 觸碰 Yes。



► 自動記憶開始。

手動記憶

您可以記憶目前接收的電台。

1 觸碰想要的波段按鍵。

2 選擇您想要記憶的電台。

3 觸碰 # (# : 1-6) 想要儲存的電台長按 2 秒直到嗶一聲。

選擇操作

預設選擇

您可以列出並選擇已儲存的電台。

1 從列表中選擇電台。



依節目類型搜尋 (限 FM)

聆聽 FM 時，您可以調頻至特定節目類型的電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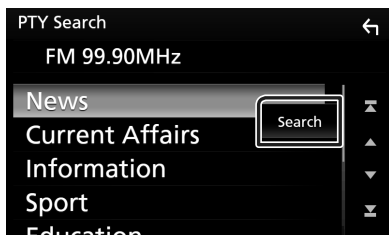
1 觸碰 PTY。



► 顯示 PTY 搜尋畫面。

2 從列表中選擇節目類型。

3 觸碰 Search。



您可以依已選擇的節目類型搜尋電台。

交通資訊（限 FM）

當交通公告開始時，您可以自動地聆聽並收看交通資訊。但本功能需要含 TI 資訊的無線電數據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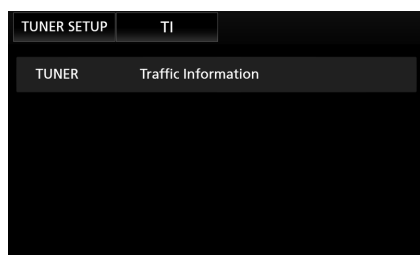
1 觸碰 TI。



► 已設定交通資訊模式。

■ 當交通公告開始時，

會自動顯示交通資訊畫面。



注意

- 需要開啟交通資訊功能才會自動顯示交通資訊畫面。
- 將自動儲存接收交通資訊的音量設定。下次接收交通資訊時，本裝置將自動調回音量設定。

調頻器設定

您可以設定調頻器相關參數。

1 觸碰 。



► 顯示無線電設定畫面。

2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NEWS

設定新聞公告中斷時間。預設值為“OFF”。

■ AF

當電台接收不良，將由相同的無線電數據系統網路自動切換至廣播相同節目的電台。預設值為“OFF”。

■ Regional

設定是否只在特定區域使用“AF”控制切換電台。預設值為“OFF”。

■ LO.S（限 FM）

開啟或關閉本地搜尋功能。

■ Auto TP Seek

當交通資訊電台接收不良時，自動搜尋接收較好的電台。預設值是“ON”。

■ Language Select

選擇 PTY 功能顯示的語言。

■ Aerial Control

讓您可以關閉無線電數據系統功能以預防汽車驅動天線伸出。預設值是“ON”。

■ Area Setting (KW-M740BT)

調頻器頻道區間會根據您使用本裝置的區域而改變。

大洋洲銷售地區

Australia（預設）：在澳洲使用時使用此項。FM/AM 區間設為 50 kHz/9 kHz。

US：當在北 / 中 / 南美使用時，請選擇本項。FM/AM 區間設為 200 kHz/10 kHz。

Europe：其他地區使用時，請選擇本項。FM/AM 區間設為 50 kHz/9 kHz。

大洋洲以外地區

Others（預設）：FM/AM 區間設為 50 kHz/9 kHz。

US：當在北 / 中 / 南美使用時，請選擇本項。FM/AM 區間設為 200 kHz/10 kHz。

藍牙控制

藍牙功能可使用各種功能：聆聽音訊檔案、撥打 / 接收電話。

Bluetooth® 裝置使用資訊



藍牙是種提供行動裝置像是手機、筆記型電腦或其他裝置的短程無線廣播通訊技術。無需連接線即可連接藍牙裝置並彼此通訊。

注意

- 駕駛時，請勿執行複雜的操作像是撥打電話、使用通訊錄等。執行這些操作時，請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
- 部分藍牙裝置由於藍牙版本可能無法連接至本裝置。
- 本裝置可能不適用部分藍牙裝置。
- 連接條件會依您的環境而有所不同。
- 對於部分藍牙裝置，當本裝置關閉時會斷線該裝置。

關於手機和藍牙音訊播放器

本裝置符合下列藍牙規格：

版本

藍牙 3.0 版本

規範

手機：

HFP (V1.6) (免持規範)

SPP (序列埠規範)

PBAP (電話簿存取規範)

音訊播放器：

A2DP (藍牙立體聲音訊傳輸規範)

AVRCP (V1.5) (音訊 / 影片遠端控制設定檔)

音訊編解碼器

SBC、AAC

注意

- 本裝置支援的藍牙功能已依照藍牙技術聯盟 (SIG) 規定的程序符合藍牙標準認證。
- 但根據您的手機類型可能無法與其通訊。

註冊藍牙裝置

使用藍牙功能前，需要將藍牙音訊播放器或手機註冊至本裝置。

您可以註冊最多 10 個藍牙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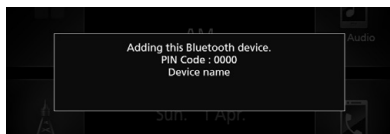
注意

- 最多可註冊 10 個藍牙裝置。若嘗試註冊第 11 個藍牙裝置，則將會刪除最早連接的藍牙裝置供第 11 個藍牙裝置註冊。
- 本裝置與 Apple Easy Pairing 功能相容。當 iPod touch 或 iPhone 連接至本裝置時，將顯示身份驗證對話框。在本裝置或 iOS 智慧型手機執行身份驗證操作需註冊智慧型手機為藍牙裝置。

按照步驟 1、2、和 3 註冊。

步驟 1：註冊藍牙裝置

- 1 從您的智慧型手機 / 手機搜尋裝置 (“KW-M****”)。
- 2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 / 手機輸入 PIN 碼。
PIN 碼預設值為 “0000”。



● SSP (藍牙 2.1 或更新版本的安全簡易配對)

- 1 從您的智慧型手機 / 手機搜尋裝置 (“KW-M****”)。
- 2 確認在智慧型手機 / 手機和本裝置都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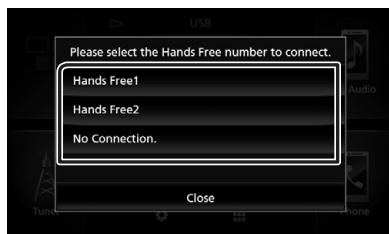


步驟 2：連接設定

- 若支援免持裝置規範 (HFP)，會自動選擇免持 1 或 2 連接並進行至下一個步驟。
- 當支援藍牙立體聲音訊傳輸規範 (A2DP) 或序列埠規範 (Serial Port Profile) 時，會自動連接手機或音訊播放器並進行至下一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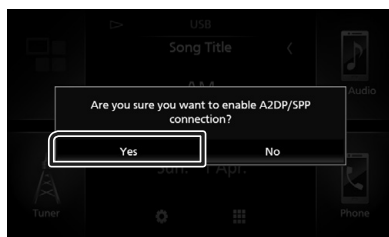
若手機和 / 或音訊播放器已連接，會顯示選擇畫面。

1 選擇免持號碼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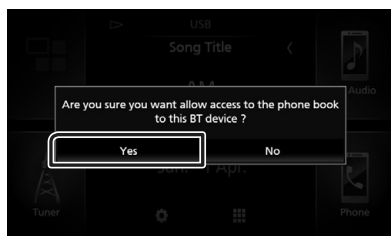
- 2 若您想要使用智慧型手機的音訊播放應用程式而非 A2DP (藍牙立體聲音訊傳輸規範) 或智慧型手機其他程式而非 SPP (序列埠規範) 請選擇。

若裝置支援 BT 音訊 (A2DP) 或智慧型手機連結 (SPP) 會顯示本訊息。



步驟 3：電話簿轉移

- 1 若您想要轉移您的電話簿數據請選擇。
若裝置支援電話簿存取規範（Phone Book Access Profile），會顯示本訊息。



電話簿數據傳輸開始。

部分智慧型手機可能會要求取得此數據的權限。取得您的權限後即開始數據傳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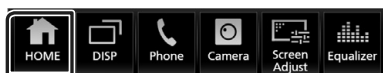


當數據傳輸及連接已完成時，藍牙連接圖標會顯示在畫面上。

藍牙設定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設定選單畫面。

- 4 觸碰 **Bluetoo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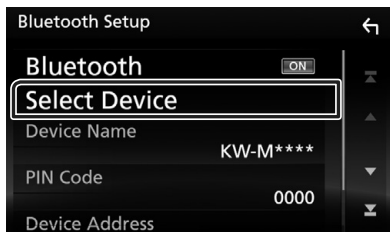
➤ 顯示藍牙設定畫面。

詳見下列每個設定的章節。

- 連接藍牙裝置 (第 32 頁)
- 更改 PIN 碼 (第 33 頁)
- 更改裝置名稱 (第 33 頁)

■ 連接藍牙裝置

1 觸碰在藍牙設定畫面的 **Select Device**。



2 觸碰您想要連接的裝置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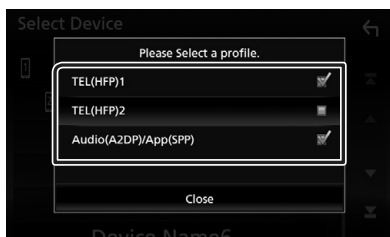


➤ 顯示規範選擇畫面。

注意

- 若圖標亮起，代表該單元會使用該裝置。

3 每個規範設定如下。



■ TEL (HFP) 1、TEL (HFP) 2

本裝置已與免持手機 1 或 2 單元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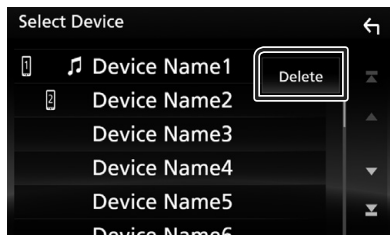
■ Audio (A2DP)/App (SPP)

使用安裝在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設定為互通或作為音訊播放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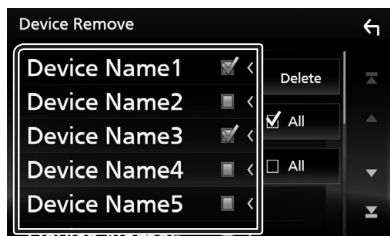
4 觸碰 **Close**。

刪除已註冊的藍牙裝置

1 觸碰 **Delete**。



2 觸碰裝置名稱以檢查。



■ ☒ All

選擇所有的藍牙裝置。

■ ☐ All

刪除所有檢查標記。

3 觸碰 **Delete**。

➤ 顯示確認訊息。

4 觸碰 **Yes**。

更改 PIN 碼

1 觸碰在藍牙設定畫面的 **PIN Code**。

➤ 顯示 PIN 碼設定畫面。

2 觸碰並按住 。

3 輸入 PIN 碼。



4 觸碰 **SET**。

更改裝置名稱

1 觸碰在藍牙設定畫面的 **Device Name**。

➤ 顯示更改裝置名稱畫面。

2 觸碰並按住 。

3 輸入裝置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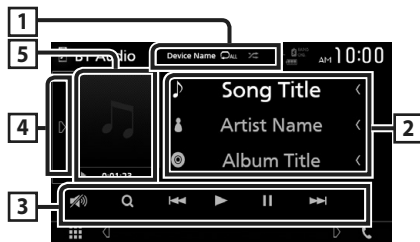
4 觸碰 **Enter**。

播放藍牙音訊裝置

大多數的功能可以從訊號源控制畫面控制。
進入藍牙訊號源，請觸碰在訊號源選擇畫面上的 **BT Audio** 圖標。(第 10 頁)

藍牙基本操作

控制畫面



1 裝置名稱 / /

- 已連接的裝置名稱。
- ：重播目前曲目 / 資料夾。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重播模式將依下列順序切換；重播檔案 ()、重播資料夾 ()、重播所有歌曲 ()、關閉重播 ()。
- ：隨機播放目前資料夾的所有曲目。每次您觸碰按鍵時，隨機模式會依下列順序切換；隨機資料夾 ()、隨機全部 ()、隨機關閉 ()。

2 資訊顯示 *

顯示曲目名稱資訊。

3 操作鍵 *

- ：搜尋檔案。詳見 **檔案搜尋 (第 34 頁)**。
-  ：搜尋上個 / 下個內容。觸碰長按可以快轉或快速倒轉。
- ：播放。
- ：暫停。
- ：觸碰以衰減 / 恢復聲音。

4 功能面板

觸碰螢幕左側以顯示功能面板。再次觸碰以關閉面板。

- **BT DEVICE CHANGE**：選擇透過藍牙音訊（A2DP）或應用程式（SPP）連接本裝置。
詳見 **連接藍牙音訊（第 34 頁）**。

5 播放模式指標 / 播放時間

▶, II：目前播放模式指標

每個圖標代表意思如下：

▶（播放）、▶▶（快轉）、◀◀（快速倒轉）、II（暫停）、■（停止）。

- * 只有當音訊播放器支援音訊／影片遠端控制設定檔（AVRCP）且已連接時才會顯示這些項目。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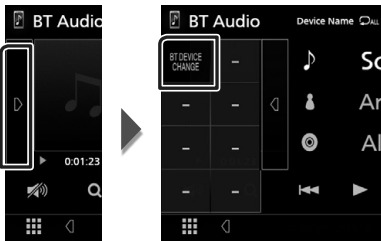
- 螢幕上顯示的操作按鈕、指示和資訊會依據已連接的裝置而有所不同。
- 若未顯示操作按鈕，請從播放器操作。
- 根據您的手機或音訊播放器，可能可以聆聽及控制音訊但可能不會顯示內文資訊。
- 若音量太小，從您的手機或音訊播放器調高。

■ 連接藍牙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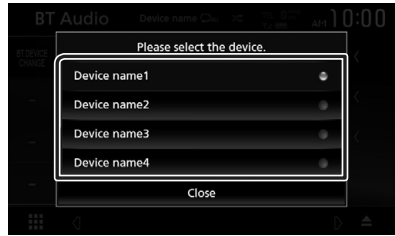
選擇透過藍牙音訊（A2DP）或應用程式（SPP）連接本裝置。

1 觸碰螢幕左側的 。

觸碰 **BT DEVICE CHANGE**。



2 觸碰您想要連接的裝置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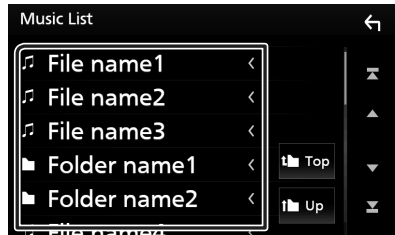


3 觸碰 **Close**。

■ 檔案搜尋

1 觸碰 .

2 觸碰想要的檔案或資料夾。



觸碰資料夾以顯示其內容。

3 從內容列表觸碰想要的項目。

▶ 開始播放。

注意

- 關於列表畫面操作，詳見 **列表畫面（第 13 頁）**。

使用免持單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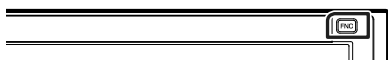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連接藍牙電話至本裝置使用電話功能。

注意

- 在連接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時，無法使用藍牙免持功能和兩個藍牙裝置連接。只能使用 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Hands-Free 功能。

撥打電話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免持畫面。

注意

- 若您的手機支援電話簿存取規範 (PBAP)，手機連接後您可以在觸控面板螢幕上顯示電話簿及通話記錄。
 - 電話簿：最多至 1,000 筆
 - 最多至 50 筆，包含已撥電話、已接來電及未接來電

3 選擇撥號方式。



- ：使用通話記錄撥打
- ：使用電話簿撥打
- ：使用預設號碼撥打
- ：輸入電話號碼撥打
- ：語音識別 (第 36 頁)

選擇手機使用

當您連接兩個手機

- 觸碰   以選擇您想要使用的手機。

藍牙設定

- 觸碰 。
顯示藍牙設定畫面。

注意

- 圖標狀態像是顯示的電池和天線可能會與手機上顯示有所差異。
- 在手機的隱私模式設定可以禁用免持功能。

使用通話記錄撥打

1 觸碰 .

2 從列表選擇電話號碼。



輸入電話號碼撥打

1 觸碰 .

2 用數字鍵輸入電話號碼。



3 觸碰 .

使用預設號碼撥打

- 1 觸碰 。
- 2 觸碰名字或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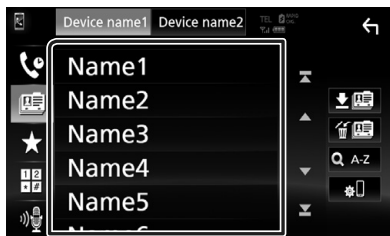
使用電話簿撥打

- 1 觸碰 。
- 2 觸碰 **Q A-Z**。
- 3 選擇初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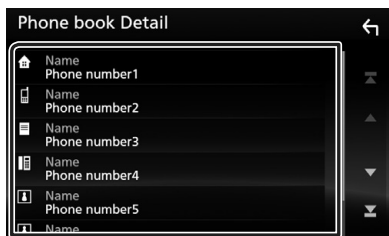


- 不會顯示與名稱未相對應的字母。
- 可以使用非重音字元“u”搜尋含有重音符號（例如“ü”）的第一個字元。無法搜尋句子中含有重音符號的字元。

- 4 從列表中選擇您想要撥打電話的人。



- 5 從列表選擇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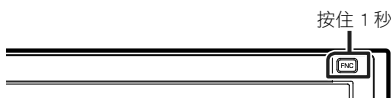
注意

- 您可以依姓或名順序排列設定列表。詳細資訊，詳見 **免持設定 (第 39 頁)**。

語音識別

您可以進入連接至本裝置的手機語音識別功能。您可以透過語音搜尋手機電話簿。（該功能將取決於手機。）

- 1 按 **FNC** 按鈕 1 秒。



- 顯示語音識別畫面。

- 2 開始說話。

注意

- 您可以觸碰在免持畫面上的  使用語音識別功能。

接收來電

- 1 觸碰  以接聽來電或  以拒接來電。



注意

- 當監視視線攝影機時，即使有來電也不會顯示本畫面。

結束通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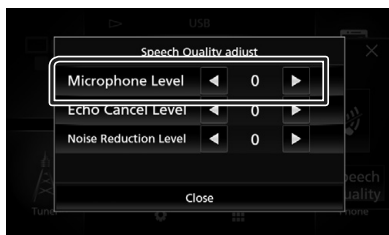
- 1 通話時觸碰 。

通話中操作



● 調整您的聲音音量

- 1) 觸碰 **Speech Quality**。
- 2) 觸碰 ◀ 或 ▶ 的 **Microphone Level**。



● 調整聽筒音量

按 - 或 + 按鈕。



● 靜音

觸碰  控制是否靜音。

● 輸出撥號音

觸碰 **DTMF** 以顯示音頻輸入畫面。
您可以觸碰畫面上想要的按鍵發送音頻。

● 切換通話語言輸出

每次觸碰  /  就會在手機和揚聲器間切換通話語音輸出。

● 等待通話

當您通話同時接收到另一來電，您可以觸碰  接聽新來電。將保留目前通話。

每次觸碰  就會更改通話人。

當您觸碰 ，會結束目前通話並切換至已保留的通話。

● 關閉免持彈出式畫面

觸碰  以關閉免持彈出式畫面。要再次顯示，請在按下 **FNC** 按鈕後觸碰 。

■ 預設電話號碼

您可以將常用的電話號碼註冊至本裝置。

- 1 觸碰 。
- 2 觸碰 **Ed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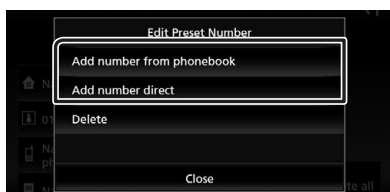
- 3 選擇預設何處。



■ Delete all

要刪除所有預設號碼，請觸碰 **Delete all** 接著觸碰在確認畫面上的 **OK**。

- 4 選擇如何預設。



■ Add number from phonebook

參考“使用電話簿撥打”選擇預設號碼。
詳見 **使用電話簿撥打 (第 36 頁)**。

■ Add number direct

直接輸入電話號碼並觸碰 **SET**。詳見 **輸入電話號碼撥打 (第 35 頁)**。

■ Delete

要刪除預設號碼，請觸碰 **Delete** 接著觸碰在確認畫面上的 **OK**。

■ 電話簿轉移

您可以透過電話簿存取規範 (PBAP) 轉移藍牙智慧型手機內的電話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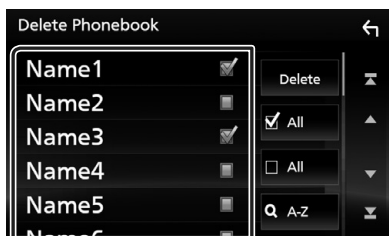
- 1 觸碰 。
- 2 觸碰 。



➤ 電話簿數據傳輸開始。

電話簿刪除

- 1 觸碰 。
- 2 觸碰名字查看。



■ ☒ All

全選。

■ ☐ All

刪除所有檢查標記。

- 3 觸碰 **Delete**。

➤ 顯示確認訊息。

- 4 觸碰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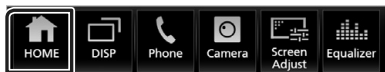
免持設定

您可以執行免持功能不同的設定。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設定選單畫面。

4 觸碰 **Bluetoo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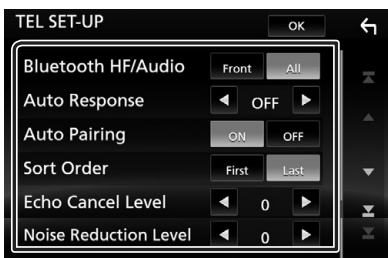


➤ 顯示藍牙設定畫面。

5 觸碰 **TEL SETUP**。

➤ 顯示電話設定畫面。

6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Bluetooth HF/Audio**

選擇從手機和藍牙音訊播放器輸出聲音的揚聲器（像是電話語音和鈴聲）。

Front：從前揚聲器輸出。

All（預設值）：從所有揚聲器輸出。

■ **Auto Response***

設定自動回應時間以接通來電。

OFF（預設值）：無法使用自動回應。

1 / 5 / 10 / 15 / 20 / 25 / 30: 設定通話鈴聲時間（秒）。

■ **Auto Pairing**

當設定“ON”時，開啟 Apple Auto Pairing 功能會自動註冊已連接的 iPod touch 或 iPhone 至本裝置。

ON（預設值）：使用 Apple Auto Pairing 功能。

OFF：不使用 Apple Auto Pairing 功能。

■ **Sort Order**

設定如何編排手機電話簿。

First：以名作為排序。

Last（預設值）：以姓作為排序。

■ **Echo Cancel Level**

調整回聲取消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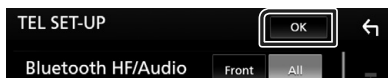
預設值是“0”。

■ **Noise Reduction Level**

不更改麥克風音量下減少由周圍環境產生的噪音。當來電語音不清楚時，使用此設定。預設值是“0”。

* 採取本裝置自動回答設定的時間區間或手機上設定的時間區間兩者間較短者。

7 觸碰 **OK**。



其他外部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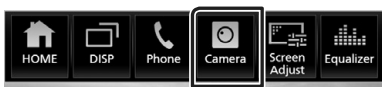
視線攝影機

注意

- 連接攝影機，詳見 **第 62 頁**。
- 使用後視攝影機需要倒車線連接。(第 61 頁)
- 若 **Rear Camera Interruption** 設定開啟，當您換檔至倒車 (R) 時會顯示攝影機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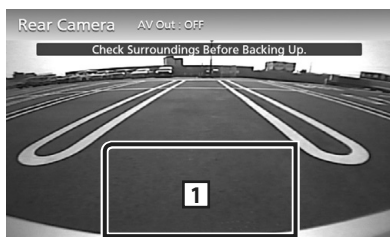
顯示攝影機畫面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Camera**。



➢ 顯示視線攝影機畫面。

- 3 調整每個項目如下。
要清除警告訊息，請觸碰螢幕。



1 攝影機關閉

觸碰以離開攝影機畫面。

攝影機設定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3 觸碰 。
- 4 觸碰 **Camera**。



➢ 顯示攝影機畫面。

-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Rear Camera Interruption

ON (預設值): 當您換檔至倒車 (R) 時，顯示後視攝影機的畫面。

OFF: 當無攝影機連接時，選擇此項。

■ Parking Guidelines

當您換檔至倒車 (R) 時，您可以顯示停車指南以便輕易地停車。

預設值是 “ON”。

■ Guidelines SET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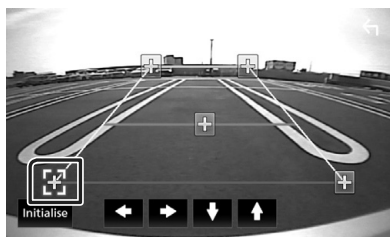
若您選擇 **Parking Guidelines ON**，調整停車指南。詳見 **調整停車指南 (第 41 頁)**。

調整停車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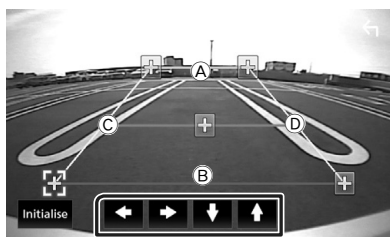
注意

- 根據後視攝影機提供的說明書將後視攝影機安裝在適當的位置。
- 當調整停車指南時，請確認使用停車煞車以預防汽車移動。

- 觸碰攝影機畫面上 **Parking Guidelines** 的 **ON**。(第 40 頁)
- 觸碰攝影機畫面的 **Guidelines SETUP**。
- 選擇  標誌以調整停車指南。



- 調整所選 標誌的位置。



請確認 (A) 和 (B) 為水平平行且 (C) 和 (D) 具有相同長度。

注意

- 觸碰 **Initialise** 後，再觸碰 **Yes** 以設定所有的  標誌至初始預設位置。

外接音訊 / 影片播放器—AV-IN

- 連接外部元件至 AV-IN 輸入端子。(第 62 頁)
-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觸碰 。
- 選擇 **AV-IN** 作為訊號源。(第 10 頁)
- 開啟連接的元件並開始播放訊號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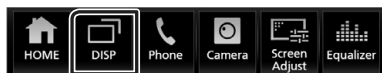
使用外接導航裝置 (大洋洲以外地區)

您可以連接導航裝置(市售)至導航輸入端子而可觀看導航畫面。(第 62 頁)

即便您在聆聽音訊訊號源，導航指南會從前方揚聲器輸出。

顯示導航畫面

-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觸碰 **DISP**。



顯示導航畫面。

注意

- 觸碰  彈出式選單畫面至導航畫面。當在 **User Interface** 畫面上的 **DISP Key** 設為 **NAV** 時可使用本操作。(第 4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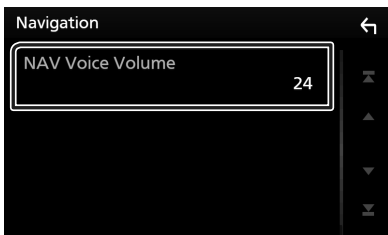
■ 導航設定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設定選單畫面。
- 4 觸碰 **Navigation**。



- 顯示導航設定畫面。

-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NAV Voice Volume

調整導航系統語音指南音量。預設值是“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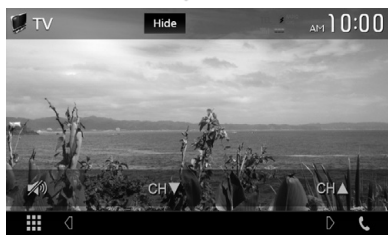
電視調頻器

您可以連接電視調頻器（市售）至本裝置觀看電視。

準備

- 當您使用電視控制功能，連接電視調頻器（市售）並設定在 **影音設定（第 47 頁）** 的第三方電視調頻器控制為開啟。
- 電視調頻器可以由其提供的遙控器透過本裝置前方面板的遙控器感測器控制。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4 選擇 **AV-IN** 作為訊號源。(第 10 頁)
- 5 觸控按鍵顯示區域。



■ 隱藏指標和按鈕。
觸碰 **Hide**。

■ 更改頻道。
觸碰 **CH▲**, **CH▼**。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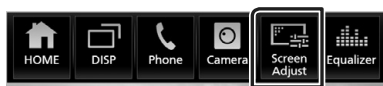
顯示器畫面設定

您可以調整影片的影像品質、選單畫面等。

1 按 **FNC**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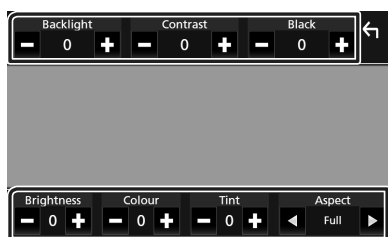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Screen Adjust**。



► 顯示螢幕控制畫面。

3 調整每個項目如下。



■ **Backlight / Contrast / Black / Brightness / Colour / Tint**

調整每個項目。

■ **Aspect**

選擇畫面模式。

Full：更改影片的畫面比例並完整顯示在螢幕上。

Normal：以 4：3 比例顯示。

Auto：

影片以無比例改變的方式在垂直或水平方向完全顯示。

注意

• 根據目前的訊號源調整項目會有所不同。

系統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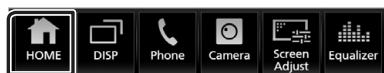
注意

• 本章節的每個操作都可以從多功能選單開始執行。

1 按 **FNC**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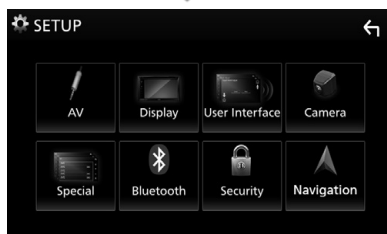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詳見下列每個設定的章節。

- 設定影音 (第 47 頁)
- 設定顯示 (第 46 頁)
- 設定使用者界面 (第 44 頁)
- 設定攝影機 (第 40 頁)
- 特殊設定 (第 45 頁)
- 設定藍牙 (第 31 頁)
- 設定安全 (第 7 頁)

使用者界面設定

您可以設定使用者界面參數。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設定畫面。

4 觸碰 **User Interface**。



➤ 顯示使用者界面畫面。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Steering Remote Controller**

在方向盤遙控器中設定想要的功能。詳見 **方向盤遙控學習功能 (第 45 頁)**。

■ **Beep**

開啟或關閉觸碰按鍵聲響。

預設值是“ON”。

■ **Language Select**

請選擇一種語言。

■ **Touch Panel Adjust**

調整觸控面板的感應位置。(第 44 頁)

■ **Clock**

GPS-SYNC (預設值)：時鐘時間與 GPS 同步。

Manual：手動設定時鐘

■ **Time Zone**

選擇時區。

■ **Clock Adjust**

若您選擇 **Manual** 調整時鐘，請手動調整日期和時間。(第 44 頁)

■ **DISP Key**

按下彈出式選單畫面的  時，選擇顯示的訊號源。

NAV：從已連接的導航裝置按下按鈕切換至導航畫面。(第 41 頁) (未涵蓋地區：大洋洲)

Mirroring (預設值)：從已連接的 iPod touch/iPhone/Android 裝置或從已連接的 iPhone 的 Apple CarPlay 畫面按下按鈕以切換至應用程式畫面。(第 14 頁)

OFF：顯示目前訊號源的控制畫面。

■ 手動調整日期和時間。

1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Clo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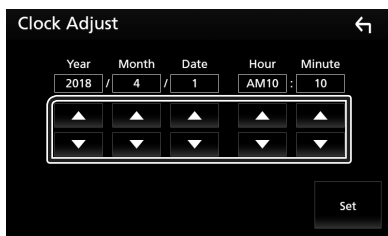
2 選擇 **Manual**。

3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Time Zone**。

4 選擇時區。

5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Clock Adjust**。

6 調整日期，再調整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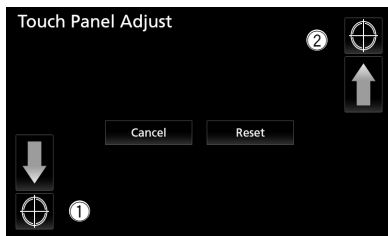
7 觸碰 **Set**。

■ 觸控面板調整

1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Touch Panel Adjust**。

➤ 顯示觸控面板調整畫面。

2 按照畫面上的說明並長按各 的中央。



注意

- 要取消觸控面板調整，請觸碰 **Cancel**。
- 要恢復至初始狀態，觸碰 **Reset**。

■ 方向盤遙控學習功能

此功能僅在您的車配有電動方向盤遙控器時可用。

如果您的方向盤遙控器不相容，可能無法完成學習並會顯示錯誤消息。

1 觸碰在使用者界面畫面上的 **Steering Remote Controll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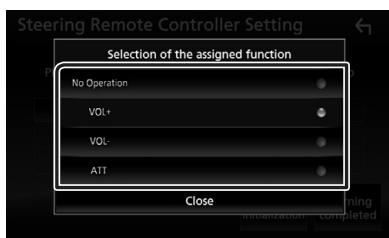
➤ 方向盤遙控器設定畫面顯示。

2 按住方向盤遙控器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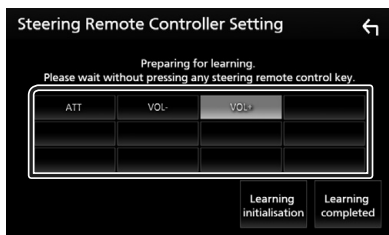
注意

- 您可讓裝置一次學習全部按鈕。在該情況下，請按下所有按鈕後一次將其全部按住，然後在方向盤遙控器設定畫面中觸碰 **Learning completed**。但在此操作後不能學習新功能。

3 觸碰想要設定的功能。



4 必要時重複步驟 2 和 3。



5 觸碰 **Learning completed**。

注意

- 當更改已學習的功能時，在步驟 2 中按住想要更改的按鈕，然後在功能列表中觸碰以選擇更改功能。
- 在功能列表中確認可設定的功能內容。不能編輯功能列表。
- 要將內容初始化，請觸碰使用者界面畫面中 **Steering Remote Controller** 的 **Learning initialisation**。觸碰 **Initialise** 後會顯示一個確認資訊。按照資訊完成操作。

特殊設定

您可以設定特殊參數。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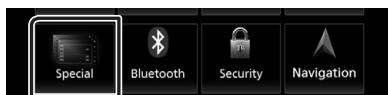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設定畫面。

4 觸碰 **Special**。



➤ 顯示特殊畫面。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DEMO**

設定示範模式。預設值是“ON”。

■ **SETUP Memory**

鎖定或解鎖音訊設定記憶 / 調回 / 清除。

■ **Audio SETUP Memory**

儲存目前音訊設定。

- 衰減器 / 平衡、揚聲器 / X'over、等化器（使用者預設、SW 等級）、位置 /DTA、音效（第 48 頁）

■ **Audio SETUP Recall**

調回已記憶的音訊設定。

■ **Audio SETUP Clear**

清除音訊設定記憶和目前已記憶的音訊設定。

■ **Software Information**

檢查本裝置的軟體版本。（第 46 頁）

■ **Open Source Licenses**

顯示開放原始碼授權。

■ **Initialise**

觸碰 **Initialise** 再觸碰 **Yes** 將所有設定設回初始預設值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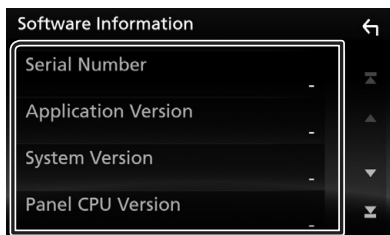
- 音訊設定記憶未初始化。

設定

■ 軟體資訊

檢查本裝置的軟體版本。

- 1 在特殊畫面觸碰 **Software Information**。
- 2 確認軟體版本。



注意

- 如何更新軟體，詳見軟體隨附的相關更新流程手冊。

顯示設定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設定畫面。
- 4 觸碰 **Display**。



- 顯示顯示器畫面。

-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Dimmer

選擇調光器模式。

OFF：顯示器和按鈕不調暗。

ON：顯示器和按鈕調暗。

SYNC（預設值）：當汽車燈光控制切換開或關時，開啟或關閉調光器功能。

■ OSD Clock

若您想要觀看影片等同時顯示時鐘，請選擇。

"ON"（預設值）/"OFF"

■ Wallpaper Customize

更改壁紙影像。（第 46 頁）

■ Viewing Angle

若很難觀看螢幕上的影像，請調整視角。數值越小（負），螢幕上的影像會看起來越白。

"0"（預設值）/"-1"/"-2"/"-3"

■ 更改壁紙影像

- 1 觸碰螢幕畫面上的 **Wallpaper Customize**。
- 2 選擇一個影像。



*1 事先選擇原始影像。

註冊原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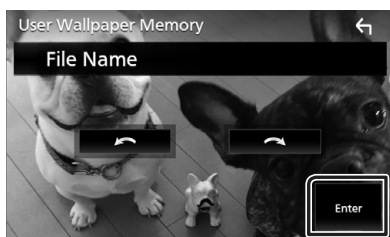
您可以從已連接的 USB 裝置上傳影像並設定為壁紙影像。

操作此步驟前，需要連接具有可上傳影像的裝置。

- 1 觸碰自訂壁紙畫面上的 **User1 Select** 或 **User2 Select**。
- 2 選擇影像上傳。



- 3 觸碰 **Enter**。



- 所選影像已上傳且顯示器返回至自訂壁紙畫面。

注意

- 觸碰  以逆時針旋轉。
- 觸碰  以順時針旋轉。
- 圖片檔案：JPEG (.jpg, .jpeg)，PNG (.png)，BMP (.bmp)

影音設定

您可以設定影音參數。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設定畫面。
- 4 觸碰 **AV**。



- 顯示 AV 畫面。

- 5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TV Tuner Control

連接至電視調頻器時，設定至影音輸入。

ON：當連接至第三方電視調頻器，設定開啟。AV-IN 名稱設為電視。若您使用 DOS 製成的電視調頻器連接電視並觀看電視，您可以透過觸控本裝置的畫面執行部分的簡單功能。

OFF (預設值)：當未連接至第三方電視調頻器，設定關閉。

■ AV-OUT

您可以從 AV OUTPUT 端口選擇影音訊號源輸出。

關、影音輸入、USB 或 iPod

- 若您未透過藍牙連結時，您無法選擇 iPod。
- 若您選擇 USB、iPod、Spotify、藍牙音訊、鏡像 (WebLink)、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作為主要訊號源，您將無法選擇 USB 或 iPod 作為影音輸出訊號源。

■ Driving Position

選擇駕駛位置 (左側或右側)。

“Left” / “Right” (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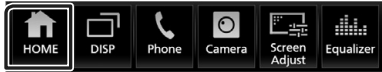
控制音訊

您可以調整各種設定像是音訊平衡或重低音的音量。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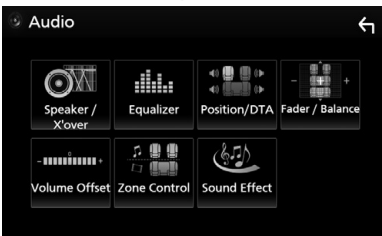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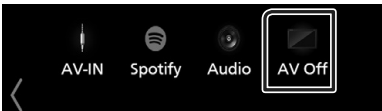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4 觸碰 **Audio**。



詳見下列每個設定的章節。

- 設定揚聲器 / X'over (第 49 頁)
- 控制等化器 (第 51 頁)
- 設定聆聽位置 /DTA (第 54 頁)
- 控制通用音訊 (衰減器 / 平衡) (第 51 頁)
- 設定音量補償 (第 52 頁)
- 執行區域控制 (第 52 頁)
- 設定音效 (第 53 頁)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

根據揚聲器系統 (2 聲道揚聲器系統或 3 聲道揚聲器系統)，可以選擇合適的分音器網路模式。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4 觸碰 **AV Off**。

5 同時按下 **FNC** (①) 按鈕及 **-** (②) 按鈕 1 秒。



- 顯示揚聲器系統選擇畫面。

6 選擇分音器網路模式。



- 顯示確認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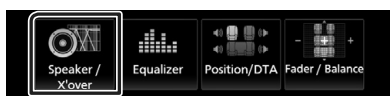
7 觸碰 **Yes**。

注意

- 當選擇 3 聲道揚聲器系統時，會禁用以下功能。
 - 區域控制
 - 音量衰減器控制一般音訊
 - 聆聽位置前方 FOCUS/DTA
 - 從手機的藍牙 HF/ 音訊選擇揚聲器輸出聲音
 - 使用者界面啤聲設定
- 選擇 2 聲道模式連接 3 聲道揚聲器會損害揚聲器。

揚聲器 /X'over 設定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 4 觸碰 **Audio**。
 - 顯示音訊畫面。
- 5 觸碰 **Speaker/X'ov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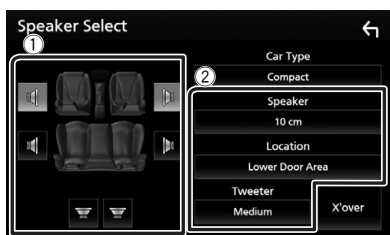
- 6 選擇車型。

您可以設定車型及揚聲器網路等。

若您已選擇車型，將自動設定延遲時間校準（每個頻道聲音輸出的時間校準）以取得最佳的環繞效果。



- 7 觸碰您想要調整的揚聲器 (①) 並如下設定每個項目 (②)。



■ Speaker

您可以選擇揚聲器類型及其尺寸以取得最佳的音效。

當設定好揚聲器類型和尺寸，將自動設定揚聲器分音器網路。

■ Location（限前方、後方）

選擇固定的揚聲器位置。

■ Tweeter（限前方）

當選擇前方揚聲器時，您可以設定高音。無、小、中、大

■ X'over

顯示揚聲器分音器設定畫面。

當您選擇揚聲器類型時，即自動設定您可以調整分音器設定。

詳細資訊，詳見 **分音器網路設定（第 50 頁）**

當揚聲器網路設為 3 聲道時：



注意

- 如何切換至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詳見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第 48 頁）**。選擇 2 聲道模式連接 3 聲道揚聲器會損害揚聲器。
- 若您無揚聲器，請選擇“None”。

分音器網路設定

您可以設定揚聲器的分音器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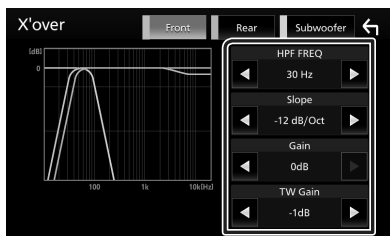
1 觸碰 **X'over**。



2 觸碰揚聲器設定。



3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HPF FREQ

高通濾波器調整。(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前方或後方揚聲器時)

■ LPF FREQ

低通濾波器調整。(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重低音揚聲器時)

■ Slope^{*1}

設定分音器斜率。

■ Gain

調整前方揚聲器、後方揚聲器或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TW Gain^{*2}

調整高音等級。(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前方揚聲器時)

■ Phase Inversion^{*3}

設定重低音揚聲器輸出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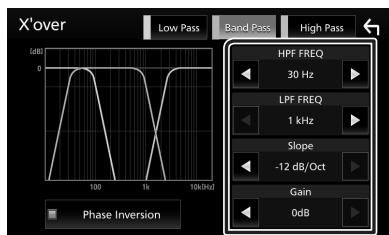
檢查 **Phase Inversion** 以轉移相位 180 度。(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重低音揚聲器時)

^{*1} 只有在“LPF FREQ” / “HPF FREQ”設定為在 **X' over** “Through” 以外的模式時。

^{*2} 只有在 **Speaker Setup** 中將“Tweeter”設定為“Small”、“Medium”、“Large”時。

^{*3} 只有在 **Speaker Setup** “Subwoofer”設定為“None”以外的模式時。

當揚聲器網路設為 3 聲道時：



■ FREQ (高通)

高通濾波器調整。(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高音時)

■ HPF FREQ、LPF FREQ (帶通)

頻段式濾波器調整。(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中音揚聲器時)

■ FREQ (低通)

低通濾波器調整。(在揚聲器選擇畫面選擇低音揚聲器時)

■ Slope^{*1}

設定分音器斜率。

■ Gain

設定每個揚聲器的增益值。

■ Phase Inversion^{*2}

設定高音、中音和低音揚聲器的相位。

檢查 **Phase Inversion** 以轉移相位 180 度。

^{*1} 只有在“LPF FREQ” / “HPF FREQ”設定為在 **X' over** “Through” 以外的模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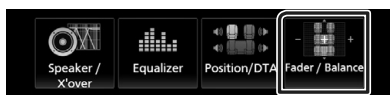
^{*2} 只有在 **Speaker Setup** “Subwoofer”設定為“None”以外的模式時。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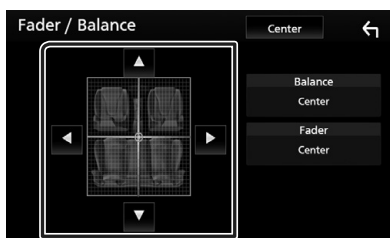
- 如何切換至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詳見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 (第 48 頁)**。選擇 2 聲道模式連接 3 聲道揚聲器會損害揚聲器。

控制一般音訊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 4 觸碰 **Audio**。
 - 顯示音訊畫面。
- 5 觸碰 **Fader / Balance**。



- 6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Fader / Balance

調整觸碰區周圍的音量平衡。

- ◀ 和 ▶ 調整左右音量平衡。
- ▲ 和 ▼ 調整前方和後方的音量平衡。

■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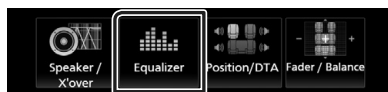
清除調整。

等化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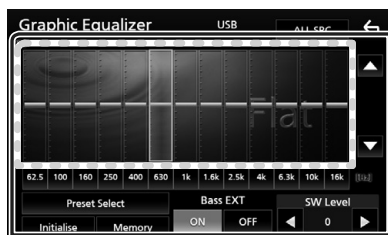
您可以選擇每個類型的最佳化設定調整等化器。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 4 觸碰 **Audio**。
 - 顯示音訊畫面。
- 5 觸碰 **Equalizer**。



- 6 觸碰螢幕並設定想要的圖形等化器。



■ 增益值等級（虛線框區域）

觸碰每個頻率列以調整增益值等級。

您可以選擇頻率列並調整其等級由 ▲、▼。

■ Preset Select

顯示調回預設等化器曲線的畫面。

■ Memory

將已調整的等化器曲線儲存到“User1”至“User4”。

■ Initialise

目前的等化器曲線返回平坦。

■ ALL SRC

應用已調整的等化器至所有訊號源。觸碰 **ALL SRC** 再觸碰在確認畫面的 **OK**。

■ Bass EXT（低音延伸設定）

開啟時，低於 62.5 Hz 的頻率將設定與 62.5 Hz 相同的增益值。

■ SW Level

調整低音揚聲器音量。當低音揚聲器設為“None”時，不提供此設定。詳見 **揚聲器 / X'over 設定（第 49 頁）**。

■ 調回等化器曲線

- 1 觸碰 **Preset Select** 。
- 2 選擇等化器曲線。



注意

- iPod 只有在 iPod 訊號源時可用。

■ 儲存等化器曲線

- 1 調整等化器曲線。
- 2 觸碰 **Memory** 。
- 3 選擇儲存處。



音量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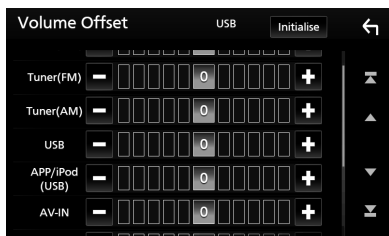
細微地調整目前訊號源的音量以極小化不同訊號源間的音量差異。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3 觸碰 。
- 4 觸碰 **Audio** 。

5 觸碰 **Volume Offset** 。



6 觸碰 + 或 - 以調整音量。



■ Initialise

返回至初始設定。

- * 若您已先提高音量再使用“Volume Offset”調低音量，當您突然切換其他訊號源所產生的音量可能會極大。

區域控制

您可以選擇不同的訊號源供汽車的前方和後方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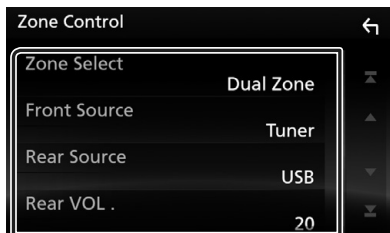
-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2 觸碰 。
- 3 觸碰 。
- 4 觸碰 **Audio** 。
- 5 觸碰 **Zone Control** 。
- 6 觸碰 **Zone Select** 。
- 7 觸碰 **Dual Zone** 。



➢ 顯示區域控制畫面。



8 設定每個訊號源如下。



■ Zone Select

觸碰 **Single Zone** 以關閉雙區功能。

■ Front Source Rear Source

選擇每個的音訊訊號源。

■ Rear VOL.

調整後方訊號源音量。

注意

- 當切換後方揚聲器聲音時，在影音輸出端口的音訊訊號源輸出也會切換至相同的訊號源。
- 開啟雙區功能時，無法使用以下功能。
 - 從低重音揚聲器輸出
 - 重低音揚聲器等級 / 低音增強 (第 53 頁)
 - 等化器控制 / 音效 / 聆聽位置 (第 51、53、54 頁)
 - 揚聲器設定 (第 49 頁)
 - 高解析度音源檔案播放
- 若您未透過藍牙連結時，您無法選擇 iPod。
- 若您選擇 USB、iPod、Spotify、藍牙音訊、鏡像 (WebLink)、Apple CarPlay 或 Android Auto 作為前方訊號源，您將無法選擇 USB 或 iPod 作為後方訊號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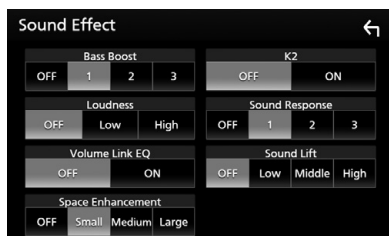
音效

您可以設定音效。

-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 觸碰 **Audio**。
 - 顯示音訊畫面。
- 觸碰 **Sound Effect**。



6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Bass Boost

設定低音增強值介於“OFF”/“1”/“2”/“3”。

■ Loudness

設定低音和高音的增強值。

“OFF”、“Low”、“High”

■ Volume Link EQ

提高頻寬以減少駕駛時的噪音。

“OFF”、“ON”

■ Space Enhancement

選擇空間增強音感。

“OFF” / “Small” / “Medium” / “Large”。

調頻訊號源時不可使用此設定。

■ K2

開啟 / 關閉 K2 功能。

使用專利演算法的外推和補允技術，當編碼時會切斷高頻範圍。

■ Sound Response

使用數位訊號處理器（DSP）系統使聲音更逼真。

選擇等級“OFF” / “1” / “2” / “3”。

■ Sound Lift

您可以實質地調整揚聲器高度以適合您的聆聽位置。

“OFF” / “Low” / “Middle” / “High”。

聆聽位置 /DTA

聆聽位置 /DTA 可用於根據您所坐的位置提升音場。

聆聽位置 /DTA 用於設定“Listening Position”和“Front Focus”。您可同時設定兩者。

1 按 FNC 按鈕。

➤ 顯示彈出式選單。

2 觸碰 。

➤ 顯示首頁畫面。

3 觸碰 。

➤ 顯示訊號源選擇畫面。

4 觸碰 Audio。

➤ 顯示音訊畫面。

5 觸碰 Position/DTA。



- 設定聆聽位置（第 54 頁）
- 設定前方 Focus（第 55 頁）

聆聽位置

調整聲音延遲時間接近於所選座位具有較長延遲時間的揚聲器，使得每個揚聲器可以在同時間傳達到聆聽者。

1 觸碰在位置 /DTA 畫面的 Listening Position。

2 選擇聆聽位置從 Front R（前方右側）、Front L（前方左側）、Front All（所有前方）和 All。



位置 DTA 控制

您可以細微地調整聆聽位置。

1 觸碰 Adju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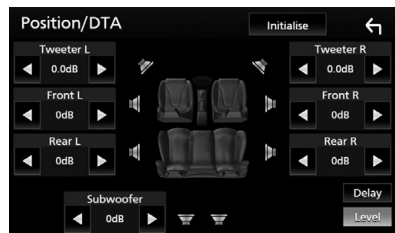
2 觸碰 Delay。

3 觸碰 ◀ 或 ▶ 以調整所選揚聲器的延遲時間。



4 觸碰 Level。

5 觸碰 ◀ 或 ▶ 以調整所選揚聲器的音量。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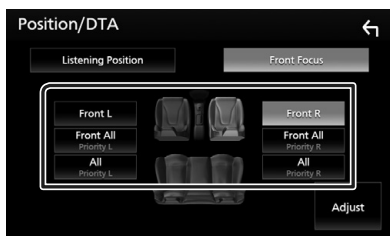
- 返回延遲和音量初始設定，請觸碰 **Initialise** 和確認畫面的 **YES**。

前方集中

這是將虛擬聲像集中於所選座位前方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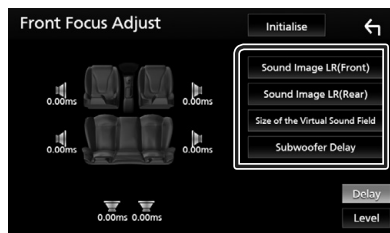
- 1 觸碰在位置 /DTA 畫面的 **Front Focus**。
- 2 選擇前方集中位置。

Front All 和 **All**，根據您想要虛擬聲像的位置，請選擇優先左側或右側。



前方集中微調

- 1 觸碰 **Adjust**。
- 2 觸碰 **Delay**。
- 3 請依下述設定各項目。



■ Sound Image LR (Front)

調整聲像集中於前方座位前方。

■ Sound Image LR (Rear)

調整聲像集中於後方座位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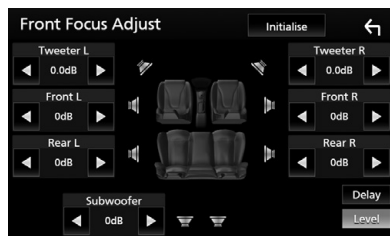
■ Size of the Virtual Sound Field

依您喜好調整聲像大小。若聲像從前方轉移，請由 **Sound Image LR (Front)** 或 **Sound Image LR (Rear)** 調整。

■ Subwoofer Delay

調整超低音揚聲器延遲時間。

- 4 觸碰 **Level**。
- 5 觸碰 ◀ 或 ▶ 以調整所選揚聲器的音量。



注意

- 返回延遲和音量初始設定，請觸碰 **Initialise** 和確認畫面的 **YES**。

遙控器

本裝置可以使用遙控器操作。

對於大洋洲銷售地區，遙控器是選購配件（RM-RK258）。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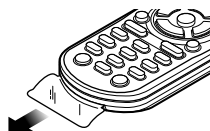
- 請勿吞入電池，會造成化學灼燒危險。本產品提供的遙控器含有硬幣式 / 鈕扣式電池。若不慎吞入硬幣式 / 鈕扣式電池，2 小時內將造成嚴重的體內灼燒且可導致死亡。請將新和使用過的電池遠離兒童。若電池槽未關緊，請停止使用該產品並遠離兒童。若您認為電池可能被吞入或置於體內任一部位，請立即就醫。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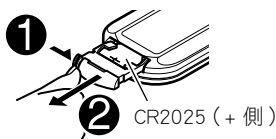
- 將遙控器置放在煞車或其他操作期間不會移動的地方。若駕駛時遙控器掉落並卡在踏板下，可能會導致危險的情況。
- 請勿將電池靠近火源或受陽光直射。可能會導致火災、爆炸或過度發熱。
- 請勿再充電、短路、拆散或加熱電池或置於明火處。這些行為會導致電池漏液。若漏液與您的眼睛或衣服接觸，請立即用清水沖洗並就醫。
- 如果鋰電池更換不當，會有爆炸的危險。限使用相同或相同類型替換。

■ 取出電池板

從遙控器拉出電池板以開啟電池。



■ 更換遙控器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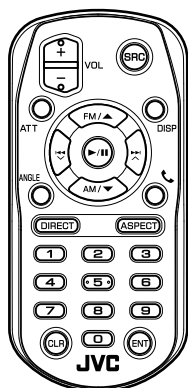


- 使用市售鈕扣式電池（CR2025）。
- 對準 + 和 - 極插入電池。
 - 若遙控器的功能性降低，請更換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遙控器按鈕功能



按鍵名稱	功能
SRC	切換訊號源進行播放。 在免持模式下，掛斷電話。
VOL + -	調整音量。
ATT	按一次按鍵以降低音量。 按兩下按鍵恢復之前的音量。
DISP	在目前訊號源和已連接的 iPod touch/iPhone/Android 的應用程式畫面間切換畫面。
FM/▲ AM/▼	選擇要播放的資料夾。 調頻訊號源時，選擇接收的 FM/AM 波段。
◀◀ ◻ ▶▶ ◻	選擇曲目或檔案播放。
ANGLE	未使用。
☎	當來電時，接聽電話。
DIRECT	切換至直接搜尋模式。 直接搜尋模式詳細資訊，詳見 直接搜尋模式 (第 57 頁) 。
ASPECT	更改畫面比例。 • 在觸控面板上操作以檢查目前畫面比例設定。(第 43 頁)
數字鍵	• 輸入一個預設站號 (1 - 6) • 在直接搜尋中指定數字以搜尋。 直接搜尋模式詳細資訊，詳見 直接搜尋模式 (第 57 頁) 。
CLR	在直接搜尋模式下刪除一個字元。
ENT	執行所選功能。

直接搜尋模式

您可以使用遙控器輸入相關內容的數字直接跳至想要的檔案、曲目、段落等。

注意

- 本操作無法在 USB 裝置和 iPod 操作。

- 1 按 **SRC** 按鈕數次直到顯示想要的內容。
根據訊號源，可用的內容會有所差異。

■ 調頻器 頻率值

- 2 按 **DIRECT** 按鈕。
- 3 使用數字鍵輸入您想要播放的內容號碼。
- 4 按 **◀◀** 或 **▶▶** 按鈕。
▶ 播放您輸入的內容。

連接 / 安裝

安裝前

安裝本裝置前，請注意以下注意事項。

▲ 警告

- 若您將點火線（紅色）和電池線（黃色）連接至汽車底盤（接地），可能會導致短路而引起火災。總是將這些線材經過保險絲盒連接至電源。
- 請勿從點火線（紅色）和電池線（黃色）切斷保險絲。電源供應需透過保險絲連接至線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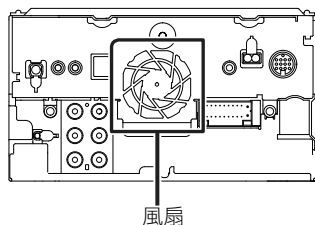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在您的汽車控制台安裝本裝置。
使用本裝置過程中或剛使用完不久，請勿觸碰本裝置的金屬部分。金屬部分像是散熱器和外殼會變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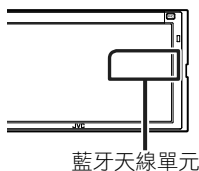
注意

- 安裝和接線本裝置需要一定的技能和經驗。為了取得最佳的安全性，請讓專業人員進行安裝和接線的工作。
- 確認將本裝置接地至負 12 V 直流電源供應。
- 請勿在暴露於陽光直射、高溫或高濕度的地方安裝本裝置。並避免具有太多灰塵或具水濺可能性的地方。
- 請勿使用自己的螺絲。只使用所提供的螺絲。若您使用錯誤的螺絲，可能會損壞本裝置。
- 若未開啟電源（顯示 “There is an error in the speaker wiring. Please check the connections.”），揚聲器接線可能短路或碰觸到汽車底盤而可能啟動保護功能。因此，請檢查揚聲器接線。
- 若您的汽車點火線無 ACC 位置，將點火線連接至電源以使用點火按鈕開啟或關閉。若您以固定的電壓供應像是電池線將點火線連接至電源，電池可能會耗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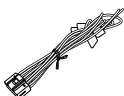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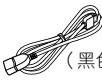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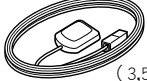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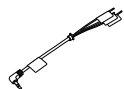
- 若控制台具有蓋子，在安裝裝置時一定要確保在開關時前面板不會碰到蓋子。
- 若保險絲熔斷，請確認線材未碰觸而導致短路，然後更換相同額定的保險絲。
- 使用聚氯乙烯絕緣帶或其他類似材料將未連接的線材絕緣。為了防止短路，請勿移開未連接線材的末端或端子的蓋子。
- 將揚聲器正確地連接至對應的端子。若您共用 ⊖ 線材或接地至汽車的任何金屬部分，會使本裝置損壞或故障。
- 當只有兩個揚聲器連接至系統時，將連接器連接至前方兩個輸出端子或後方兩個輸出端子（請勿混用前方和後方）。例如：若您將左側揚聲器 ⊕ 的連接器連接至前方輸出端子，請勿將 ⊖ 連接器連接至後方輸出端子。
- 安裝本裝置後，檢查汽車的煞車燈、閃光燈、雨刷等是否正常運作。
- 以 30° 或更低的安裝角度安裝本裝置。
- 本裝置具有冷卻風扇以降低內部溫度。請勿將本裝置安裝在會擋住冷卻風扇的地方。阻塞這些開口將會阻礙冷卻內部溫度並導致故障。



- 安裝本裝置至汽車時，請勿用力按壓面板表面。否則會導致刮傷、損害或故障。
- 若有金屬物靠近藍牙天線，接收可能會中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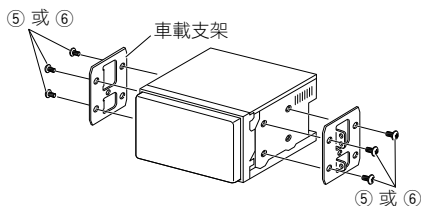
■ 提供的安裝配件

①		x1
②	 (黑色 1 公尺)	x1
③	 (灰色 1 公尺)	x1
④	 (3 公尺)	x1
⑤	 (M5 × 8 公釐)	x6
⑥	 (M5 × 8 公釐)	x6
⑦	 (3,5 公尺)	x1
⑧		x1
⑨		x1

■ 安裝步驟

- 1) 為了防止短路，自點火線移開按鍵並斷開 ⊖ 電池端子。
- 2) 正確地將各裝置的輸入和輸出線材連接。
- 3) 連接揚聲器線材的線束。
- 4) 依下列順序：接地、電池、點火將線材連接線束。
- 5) 將線束連接器連接至本裝置。
- 6) 在您的汽車安裝本裝置。
- 7) 重新連接 ⊖ 電池端子。
- 8) 執行初始設定。
詳見 **初始設定 (第 6 頁)**。

安裝本裝置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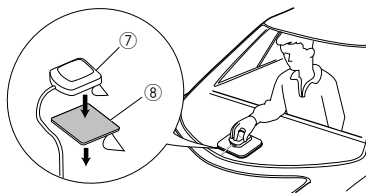
- 確保牢固地安裝本裝置。若本裝置不牢固，可能會造成故障（例如：聲音斷續）。

GPS 天線

GPS 天線安裝在汽車內部。它應該盡可能地水平安裝以方便接收 GPS 天線訊號。

在您的汽車內部安裝 GPS 天線：

- 1) 清潔您的儀表板或其他表面。
- 2) 移除金屬板的隔板（配件 ⑧）。
- 3) 緊密地按壓金屬板（配件 ⑧）至您的儀表板或其他安裝表面。您可以依需求彎曲金屬板（配件 ⑧）以符合彎曲的表面。
- 4) 移除 GPS 天線的隔板（配件 ⑦）並將天線插入金屬板（配件 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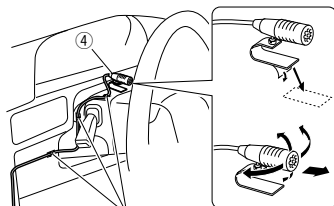


注意

- 根據汽車型號，GPS 衛星訊號接收器可能無法安裝於內部。
- 請安裝此 GPS 天線遠離提供 CB 無線電或衛星電視的天線的地方。
- GPS 天線應安裝在離手機或其他發射天線間距至少 12 英寸（30 公分）的地方。GPS 衛星訊號可能會受到這些類型通訊干擾。
- 以金屬漆油漆在 GPS 天線上可能會導致性能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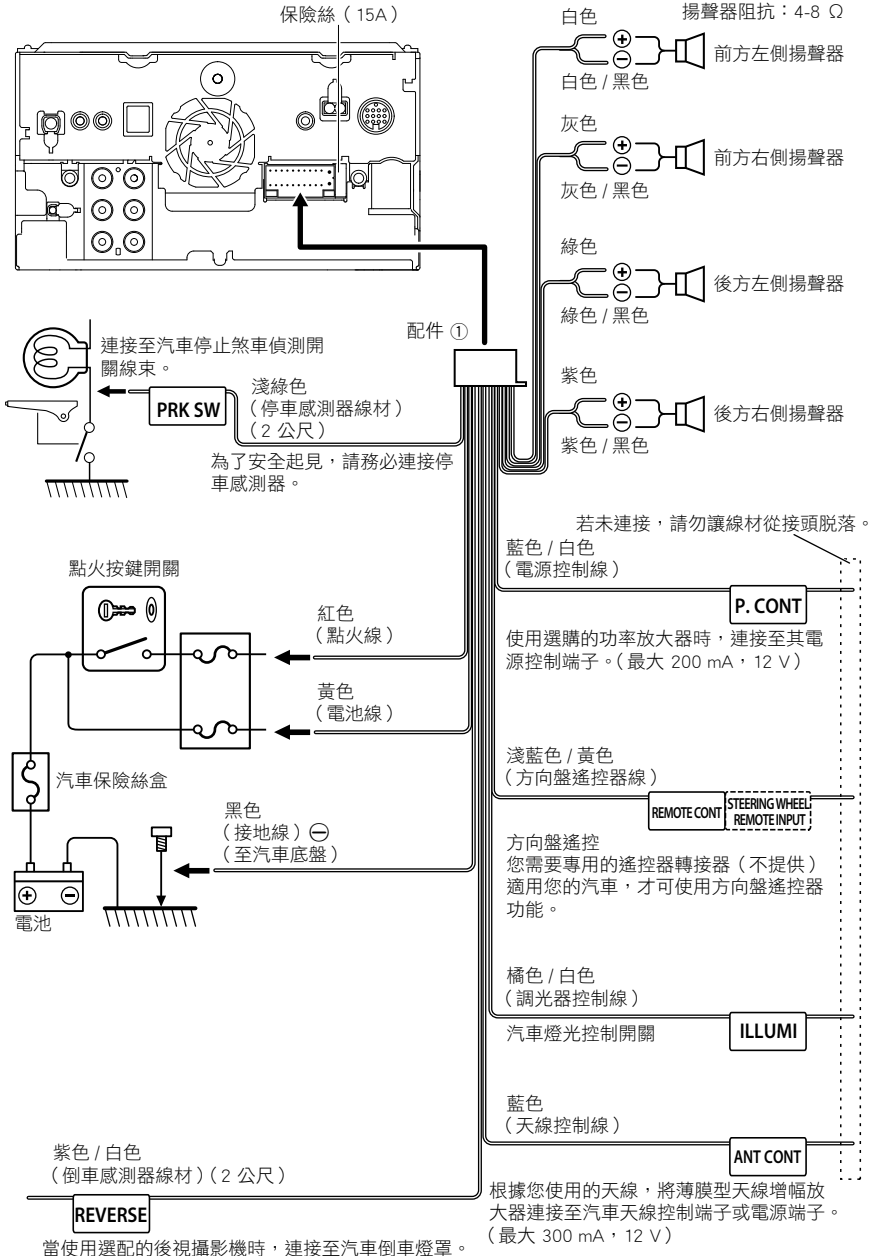
麥克風單元

- 1) 檢查麥克風安裝位置（配件 ④）。
- 2) 清潔安裝表面。
- 3) 移除麥克風隔膜（配件 ④）並將麥克風插至如下位置。
- 4) 使用膠帶或其他想要的方式將麥克風線固定在本裝置的多個位置。
- 5) 調整麥克風方向至駕駛員位置（配件 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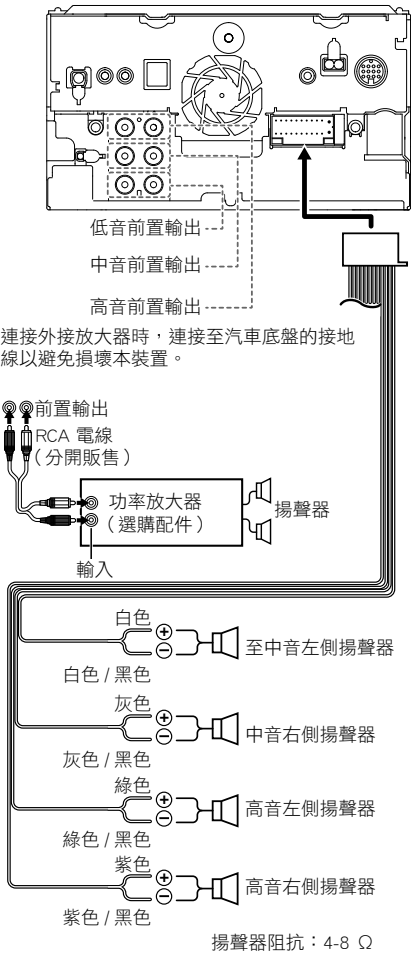


以市售膠帶固定線材。

■ 連接線材至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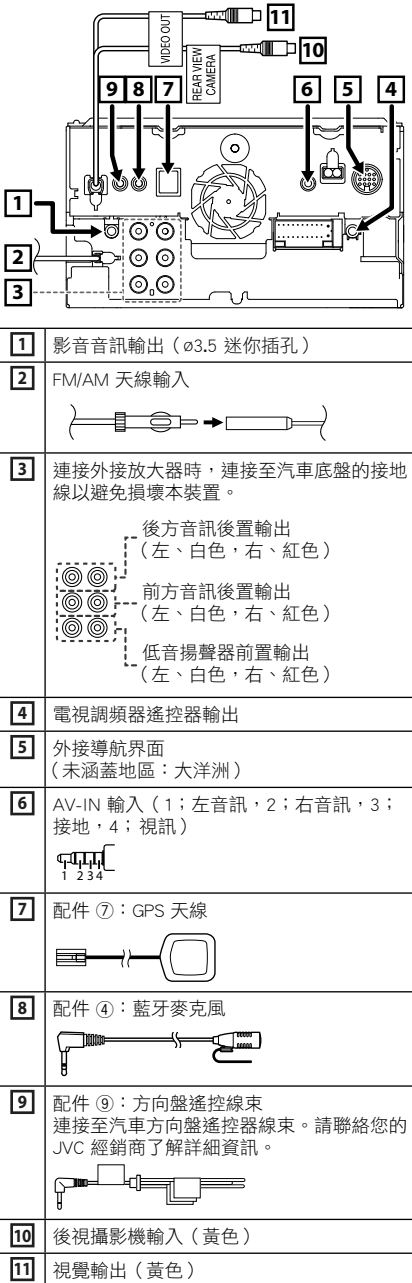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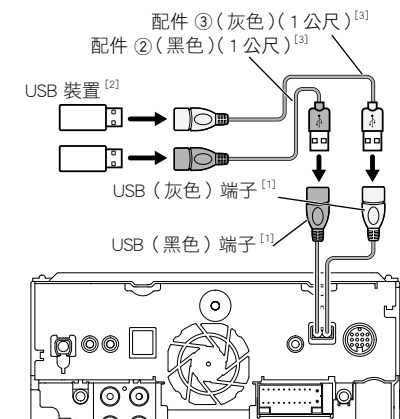
注意

- 揚聲器系統設定，詳見 **3 聲道揚聲器系統設定 (第 48 頁)**。
- 揚聲器和分音器設定，詳見 **揚聲器 / X'over 設定 (第 49 頁)**。
- 如何連接揚聲器線材至端子而非揚聲器端子及前置輸出端子，詳見 **連接系統和外接元件 (第 62 頁)** 和 **連接線材至端子 (第 61 頁)**。

連接系統和外接元件



■ 連接 USB 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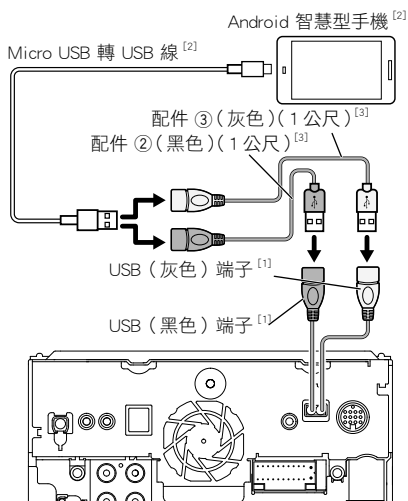


[1] USB 最大電源電流：
直流電 5 V $\equiv$ 1.5 A

[2] 分開販售

[3] 詳見 **固定 USB 延伸線 (第 64 頁)**。

■ 連接 Android 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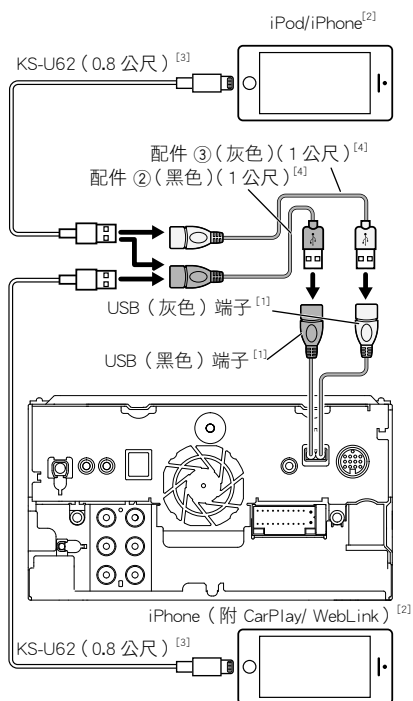
[1] USB 最大電源電流：
直流電 5 V $\equiv$ 1.5 A

[2] 分開販售

[3] 詳見 **固定 USB 延伸線 (第 64 頁)**。

■ 連接 iPod/iPhone

● 連接器



^[1] USB 最大電源電流：
直流電 5 V $\equiv$ 1.5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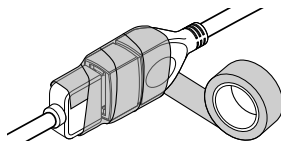
^[2] 分開販售

^[3] 選購配件

^[4] 詳見 **固定 USB 延伸線 (第 64 頁)**。

■ 固定 USB 延伸線

使用絕緣膠帶或類似物品固定 USB 延伸線，保證其接頭不會斷開。



故障排除

問題及解決方案

若發生故障，請先檢查下方表格查詢可能的問題。

注意

- 本裝置的部分功能可能受本裝置的某些設定禁用。
- 看似是您的裝置故障，可能只是微小操作或配線的錯誤。

關於設定

- 無法設定低音揚聲器。
- 無法設定低音揚聲器相位。
- 低音揚聲器無輸出。
- 無法設定低通濾波器。
- 無法設定高通濾波器。

低音揚聲器設定未開。

- 設定低音揚聲器啟動。詳見 **揚聲器 /X' over 設定 (第 49 頁)**。

雙區功能啟動。

- 設定雙區功能關閉。詳見 **區域控制 (第 52 頁)**。

- 無法選擇雙區副訊號源的輸出目標位置。
- 無法調整後方揚聲器音量。

雙區功能禁用。

- 設定雙區功能啟動。詳見 **區域控制 (第 52 頁)**。

- 無法設定等化器。
- 無法設定分音器網路。

雙區功能啟動。

- 設定雙區功能關閉。詳見 **區域控制 (第 52 頁)**。

關於音訊操作

無線電接收差。

- 汽車天線未延伸。
- 請把天線拉到底。
- 天線控制線未連接。
- 線材正確連接。詳見 **連接系統和外接元件 (第 62 頁)**。

無法選擇資料夾。

- 隨機播放功能已啟動。
- 關閉隨機功能。

其他

觸控感測器聲音未發聲。

前置輸出插孔使用中。

- 觸控感測器音無法從前置輸出插孔輸出。

錯誤訊息

當您無法正常操作本裝置，失敗的原因將以訊息顯示在螢幕上。

There is an error in the speaker wiring. Please check the connections./ 喇叭有連接錯誤，請檢查喇叭的連接

由於揚聲器電線短路或與汽車底盤接觸，已開啟保護性電路。

- 接線或適當地將揚聲器導線絕緣並先關閉電源再開啟。

Error 07 - 67/ 錯誤 07 - 67

由於部分或其他原因，無法正常操作本裝置。

- 請關閉電源並再開啟。若未顯示 “Error 07-67” 訊息，請洽詢最近的 JVC 經銷商。

No Device/ 無裝置 (USB 裝置)

選擇 USB 裝置作為訊號源，但無 USB 裝置連接。

- 更改訊號源至 USB/iPod 以外的訊號源。連接 USB 裝置，並再次更改訊號源至 USB。

Disconnected/ 斷開 (iPod、藍牙音訊播放器)

已選擇 iPod/ 藍牙音訊播放器作為訊號源，但未連接到 iPod/ 藍牙音訊播放器。

- 更改訊號源至 iPod/ 藍牙以外的訊號源。連接 iPod/ 藍牙音訊播放器，並再次更改訊號源至 iPod/ 藍牙。

No Media File/ 無媒體文件

已連接的 USB 裝置內無可播放的音訊檔案。播放的媒體並沒有本裝置可以播放的錄製資料。

- 詳見 **可播放的媒體和檔案 (第 66 頁)** 並試其他的 USB 裝置。

USB device over current status detected./ 發現

USB 有電流過高情況

連接的 USB 裝置其額定電流量已超過允許極限。

- 檢查 USB 裝置。已連接的 USB 裝置發生部分故障。
- 更改訊號源至 USB 以外的任何訊號源。移除 USB 裝置。

附錄

可播放的媒體和檔案

您可以在本裝置播放各種類型的媒體和檔案。

關於檔案

支援以下的音訊和影片檔案。

可播放的音訊檔案

	模式	位元率	取樣頻率	比特數
AAC-LC (.m4a)	MPEG2/4 AAC LC HE-AAC (V1,V2)	8 - 320 kbps, VBR	16 - 48 kHz	16 位
MP3 (.mp3)	MPEG 1/2 Audio Layer 3	8 - 320 kbps, VBR	16 - 48 kHz	16 位
WMA (.wma)	Windows Media Audio Standard L3 規範 (版本 7、8、9)	8 - 320 kbps	16 - 48 kHz	16 位
Linear PCM (WAVE) (.wav)	RIFF 波形音訊格式	-	16 - 192 kHz	16/24 比特
FLAC (.flac)	flac	-	16 - 192 kHz	16/24 比特
Vorbis (.ogg)	vorbis	VBR	16 - 48 kHz	16 位
DSD (.dsf, .dff)	DSF、DSDIFF	-	2.8 MHz, 5.6 MHz, 11.2 MHz	1 位

- 覆蓋 DRM 的 WMA 和 AAC 將無法播放。
- DSD 聲音會先轉換成 PCM 聲音再播放。
- 不支援標籤 DSDIFF 的 EmChinks。
- 即便音訊檔案符合上述標準，仍取決於媒體或裝置的類型或條件而無法播放。
- 本裝置支援播放高解析度音訊檔案。
建議汽車音訊系統應與從播放器至揚聲器的所有相容高解析音訊產品配置以享受其高品質的聲音。

相容的影片檔案

	規範	最大圖片尺寸	最大位元率	音響格式
MPEG-1 (.mpg, .mpeg)	-	352 × 240, 352 × 288	1.5 Mbps	MPEG Audio Layer 2
MPEG-2 (.mpg, .mpeg)	MP@ML	720 × 480, 720 × 576	8 Mbps	MPEG Audio Layer 2
H.264/MPEG-4 AVC (.mp4, .m4v, .avi, .flv, .f4v)	基本規範、主要規範	1920 × 1080 (30 fps)	8 Mbps	MP3, AAC
MPEG-4 (.mp4, .avi)	進階簡單規範	1920 × 1080 (30 fps)	8 Mbps	MP3, AAC
WMV (.wmv)	主要規範	1920 × 1080 (30 fps)	8 Mbps	WMA
MKV (.mkv)	影片格式如下 H.264/MPEG-4 AVC, MPEG-4, WMV			MP3, AAC, WMA, Vorbis, FLAC

- 本裝置只能播放小於 4 GB 的檔案。

檔案和檔案夾的階層限制

	USB 裝置
最大檔案夾分層數	8
檔案的最多數量 (每個檔案夾)	999
資料夾的最大量 (每個資料夾)	9999
檔案夾的最多數量 (每個裝置)	無限

- 可輸入一個檔案夾和檔案名稱，長度不超過 255 個單字元字母。
- 不能播放名字以點 (.) 開頭的檔案夾中的檔案。

規格

■ 顯示器部分

圖片尺寸

- ：6.75 英寸（對角）寬
- ：151.8 mm（寬）× 79.68 mm（高）

顯示器系統

- ：TN LCD 面板

驅動系統

- ：TFT 主動矩陣系統

像素

- ：1,152,000（800H x 480V x RGB）

有效像素

- ：99.99 %

像素排列

- ：RGB 條紋排列

背光

- ：LED

■ USB 界面部分

標準 USB

- ：高速 USB 2.0

檔案系統

- ：FAT 16/32, exFAT, NTFS

最大電源電流

- ：DC 5 V  1.5 A × 2

D/A 轉換器

- ：24/32 位

音訊解碼器

- ：MP3/WMA/AAC/WAV/FLAC/Vorbis/DSD

影片解碼器

- ：MPEG1/ MPEG2/ MPEG4/ WMV/ H.264/ MKV

頻率響應

- 192 kHz：20 - 88,000 Hz
- 96 kHz：20 - 44,000 Hz
- 48 kHz：20 - 22,000 Hz
- 44.1 kHz：20 - 20,000 Hz

總諧波失真

- ：0.0001 % (1 kHz)

S/N 比 (dB)

- ：98.5 dB

動態範圍

- ：89 dB

■ 藍牙部分

技術

- ：藍牙 3.0 版本

頻率

- ：2.402 - 2.480 GHz

輸出功率

- ：+4 dBm（最大），0 dBm（平均），功率等級 2

最大通訊範圍

- ：約 10 公尺（32.8 英尺）視線

音訊編碼解碼器

- ：SBC/AAC

規範（支援多重規範）

- HFP (V1.6)（免持規範）
- SPP（序列埠規範）
- A2DP（藍牙立體聲音訊傳輸規範）
- AVRCP (V1.5)（音訊 / 影片遠端控制設定檔）
- PBAP（電話簿存取規範）

■ FM 調頻器部分

頻率範圍（步進）

- ：87.5 MHz - 108.0 MHz (50 kHz)

可用靈敏度 (S/N：30 dB)

- ：9.3 dBf (0.8 μ V/75 Ω)

靜噪靈敏度 (S/N：46 dB)

- ：15.2 dBf (1.6 μ V/ 75 Ω)

頻率響應

- ：30 Hz - 15 kHz

S/N 比 (dB)

- ：75 dB（單聲道）

選擇性 ($\pm$ 400 kHz)

- ：80 dB 以上

立體聲分離度

- ：45 dB (1 kHz)

■ AM 調頻器部分

頻率範圍（步進）

KW-M740BT（亞洲銷售地區）：

531 kHz - 1611 kHz (9 kHz)

KW-M740BT（大洋洲銷售地區）：

531 kHz - 1701 kHz (9 kHz)

KW-M740BTM: 531 kHz - 1602 kHz (9 kHz)

可用靈敏度

KW-M740BT: 28 dB μ

KW-M740BTM: 25 μ V

■ 影片部分

外接影片輸入色彩系統

: NTSC/PAL

外接影片輸入等級 (RCA 插孔)

: 1 V_{p-p}/75 Ω

外接影片輸入等級 (微型插孔)

: 1 V_{p-p}/75 Ω

外接音訊最大輸入等級 (微型插孔)

: 2 V/25 kΩ

影片輸出等級 (RCA 插孔)

: 1 V_{p-p}/75 Ω

音訊輸出等級 (微型插孔)

: 1.2 V/10 kΩ

■ 音訊部分

最大功率 (前和後)

: 50 W × 4

全頻寬功率 (前後)

: 22 W × 4 (4Ω, 14.4V, 低於 1%THD)

輸出頻寬

: 20 - 88,000 Hz

前置輸出等級 (V)

: 4 V/10 kΩ

前置輸出阻抗

: ≤ 600 Ω

揚聲器阻抗

: 4 - 8 Ω

■ DSP 部分

圖形等化器

波段: 13 波段

頻率 (波段 1 - 13)

: 62.5/100/160/250/400/630/1k/1.6k/2.5k/4k/6.3k/

10k/16k Hz

Q: 1.35/ 1.5/ 2.0

增益值

: -9/-8/-7/-6/-5/-4/-3/-2/-1/0/1/2/3/4/5/6/7/8/9 dB

2Way X'Over

高通濾波器

頻率: 通過 30/40/50/60/70/80/90/100/120/150/
180/220/250 Hz

斜率: -6/-12/-18/-24 dB/Oct.

增益值: -8/-7/-6/-5/-4/-3/-2/-1/ 0 dB

低通濾波器

頻率: 30/40/50/60/70/80/90/100/120/150/180/2/
20/250 Hz, 通過

斜率: -6/-12/-18/-24 dB/Oct.

增益值: -8/-7/-6/-5/-4/-3/-2/-1/ 0 dB

3Way X'Over

高通濾波器

頻率: 1k/ 1.6k/ 2.5k/ 4k/ 5k/ 6.3k/ 8k/ 10k/

12.5k Hz

斜率: -6/-12 dB/Oct.

增益值: -8/-7/-6/-5/-4/-3/-2/-1/ 0 dB

頻段式濾波器

頻率: 通過 30/40/50/60/70/80/90/100/120/150/

180/220/250 Hz

1k/ 1.6k/ 2.5k/ 4k/ 5k/ 6.3k/ 8k/ 10k/

12.5k Hz, Through

斜率: -6/-12 dB/Oct.

增益值: -8/-7/-6/-5/-4/-3/-2/-1/ 0 dB

低通濾波器

頻率: 30/40/50/60/70/80/90/100/120/150/180/

220/250 Hz, 通過

斜率: -6/-12 dB/Oct.

增益值: -8/-7/-6/-5/-4/-3/-2/-1/ 0 dB

■ 一般

操作電壓

: 14.4 V (10.5 - 16 V 容許)

最大電流消耗

: 15 A

安裝尺寸 (寬 × 高 × 深)

: 178 × 100 × 155 mm

操作溫度範圍

: -10 °C - +60 °C

重量

: 1.7 kg

注意

- 即便液晶面板的有效像素指定為 99.99% 或更多, 仍會有 0.01% 的像素不會發亮或不正確發亮。

規格如有變更, 恕不另行通知。

關於本裝置

■ 版權

- Bluetooth® 文字標記和商標為 Bluetooth SIG, Inc. 註冊商標及擁有且 JVC KENWOOD 公司經授權作為各種用途使用。其他的商標和商品名稱為其各自所有者擁有。
- Microsoft and Windows Media are either registered trademarks or trademarks of Microsoft Corpor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or other countries.
- This software is based in part on the work of the independent JPEG Group.
- The “AAC” logo is a trademark of Dolby Laboratories.
- “Made for iPod” and “Made for iPhone” mean that an electronic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iPod, or iPhone, respectively,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iPod, or iPhone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 iPhone, iPod, and iPod touch are trademarks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 Apple, Siri, Apple CarPlay and Apple CarPlay logo are trademarks of Apple Inc., registered in the U.S. and other countries. Lightning is a trademark of Apple Inc.
- SPOTIFY and the Spotify logo are among th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Spotify AB.
- Android, Android Auto, Google Play and other marks are trademarks of Google LLC.
- WebLink™ is a trademark of Abalta Technologies, Inc.
- This License does not grant permission to use the trade names, trademarks, service marks, or product names of the Licensor (Abalta Technologies, Inc.), except as required for reasonable and customary use in describing the origin of the **WEBLINK Product**.
- YouTube and the YouTube logo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Google LLC.
- This product includes FontAvenue® fonts licenced by NEC Corporation. FontAvenue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NEC Corporation.



- This product includes "Ubiquitous QuickBoot TM" technology developed by Ubiquitous Corp. Ubiquitous QuickBoot TM is a trademark of Ubiquitous Corp. Copyright© 2017 Ubiquitous Corp. All rights reserved.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FOR (i) ENCODING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MPEG-4 VIDEO”) AND/OR (ii) DECODING MPEG-4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BY MPEG LA TO PROVIDE MPEG-4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AT RELATING TO PROMOTIONAL, INTERNAL AND COMMERCIAL USES AND LICENSING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VC-1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VC-1 STANDARD (“VC-1 VIDEO”) AND/OR (ii) DECODE VC-1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VC-1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 libFLAC

Copyright (C) 2000-2009 Josh Coalson
 Copyright (C) 2011-2013 Xiph.Org Foundation
 Redistribution and use in source and binary forms, with or without modification, are permitted provided that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are met:

- Redistributions of source code must retain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 Redistributions in binary form must reproduc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 documentation and/or other materials provided with the distribution.
- Neither the name of the Xiph.org Foundation nor the names of its contributors may be used to endorse or promote products derived from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S AND ONTRIBUTORS “AS IS” AND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RE DISCLAIMED. IN NO EVENT SHALL THE FOUNDATION OR CONTRIBUTORS BE LIABLE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SPECIAL, EXEMPLARY,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ROCUREMENT OF SUBSTITUTE GOODS OR SERVICES;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OR BUSINESS INTERRUPTION) HOWEVER CAUSED AND ON ANY THEORY OF LIABILITY, WHETHER IN CONTRACT, STRICT LIABILITY, OR TORT (INCLUDING NEGLIGENCE OR OTHERWISE) ARISING IN ANY WAY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 libvorbis

Copyright (c) 2002-2008 Xiph.org Foundation
 Redistribution and use in source and binary forms, with or without modification, are permitted provided that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are met:

- Redistributions of source code must retain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 Redistributions in binary form must reproduc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 documentation and/or other materials provided with the distribution.
- Neither the name of the Xiph.org Foundation nor the names of its contributors may be used to endorse or promote products derived from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S AND CONTRIBUTORS

“AS IS” AND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RE DISCLAIMED. IN NO EVENT SHALL THE FOUNDATION OR CONTRIBUTORS BE LIABLE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SPECIAL, EXEMPLARY,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ROCUREMENT OF SUBSTITUTE GOODS OR SERVICES;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OR BUSINESS INTERRUPTION) HOWEVER CAUSED AND ON ANY THEORY OF LIABILITY, WHETHER IN CONTRACT, STRICT LIABILITY, OR TORT (INCLUDING NEGLIGENCE OR OTHERWISE) ARISING IN ANY WAY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 libogg

Copyright (c) 2002, Xiph.org Foundation
 Redistribution and use in source and binary forms, with or without modification, are permitted provided that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are met:

- Redistributions of source code must retain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 Redistributions in binary form must reproduce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this list of conditions and the following disclaimer in the documentation and/or other materials provided with the distribution.
- Neither the name of the Xiph.org Foundation nor the names of its contributors may be used to endorse or promote products derived from this software without specific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THIS SOFTWARE IS PROVIDED BY THE COPYRIGHT HOLDERS AND CONTRIBUTORS “AS IS” AND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RE DISCLAIMED. IN NO EVENT SHALL THE FOUNDATION OR CONTRIBUTORS BE LIABLE FOR ANY DIRECT, INDIRECT, INCIDENTAL, SPECIAL, EXEMPLARY,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PROCUREMENT OF SUBSTITUTE GOODS OR SERVICES;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OR BUSINESS INTERRUPTION) HOWEVER CAUSED AND ON ANY THEORY OF LIABILITY, WHETHER IN CONTRACT, STRICT LIABILITY, OR TORT (INCLUDING NEGLIGENCE OR OTHERWISE) ARISING IN ANY WAY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JVC